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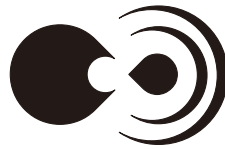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部分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黑 芝 麻 智 能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33)

**主要交易**

**透過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

**收購目標公司60%股權**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8至39頁。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9號中興時代•數貿港A座3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4頁。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lacksesame.com](http://www.blacksesame.com))。

無論股東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彼等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表格，並將其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股東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股東填妥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撤回。為免生疑問及就上市規則而言，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通函內的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 僅供識別

2026年6月2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8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	I-1
附錄二 — 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 .....	II-1
附錄三 — 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II-1
附錄四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IV-1
附錄五 — 估值報告 .....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	V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EGM-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集團根據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收購目標公司60%股權
「該等協議」	指	股權轉讓協議、增資協議及經營管理協議的統稱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黑芝麻智能武漢」	指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2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增資事項」	指	根據增資協議，SPV以人民幣2,021.8838萬元認購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021.8838萬元(相當於增資事項後目標公司經擴大股權總額的40.4377%)
「增資協議」	指	SPV、管理層股東、現有股東、僱員合夥企業及目標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就增資事項訂立的增資協議
「本公司」或「我們」	指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6年7月15日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3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

## 釋 義

---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9號中興時代•數貿港A座30樓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批准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僱員合夥企業A」或「珠海億匯」	指	珠海億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僱員合夥企業B」或「珠海億聚」	指	珠海億聚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僱員合夥企業C」或「珠海智聚」	指	珠海智聚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僱員合夥企業」	指	僱員合夥企業A、僱員合夥企業B及僱員合夥企業C的統稱
「經擴大集團」	指	收購事項完成後經目標集團擴大的本集團
「股權轉讓事項」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買方向賣方收購目標公司32.8435%股權(相當於增資事項後目標公司經擴大股權總額的19.5623%)
「股權轉讓協議」	指	黑芝麻智能武漢、賣方、管理層股東及目標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就股權轉讓事項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現有股東」	指	蔡振華、余振輝、嚴智、肖振亮及楊少軍的統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釋 義

---

「香港包銷協議」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亦不與本公司的任何關連人士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採取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的第三方
「獨立估值師」	指	獨立專業估值師艾華迪資產評估(北京)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5月28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經營管理協議」	指	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僱員合夥企業及目標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就目標公司之業務管理(包括業績承諾等事宜)訂立的經營管理協議(及其附件)
「管理層股東」	指	陳峰、吳浪、單軍，彼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目標公司股東，並擔任目標公司董事及/或管理層人員
「業績承諾」	指	具有本通函董事會函件「3.該等協議 — 經營管理協議 — 業績承諾」段落所賦予的涵義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指	股東於2024年7月26日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且僅供地理參考，提述「中國」不適用於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惟文義另有所指或另有規定除外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9月7日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經不時修訂)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
「買方」	指	黑芝麻智能武漢及SPV的統稱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出售股權」	指	由賣方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合計持有的目標公司32.8435%股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SPV」	指	黑芝麻智能武漢就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設立的特殊目的公司，即黑芝麻智能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12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股權」	指	SPV根據增資協議擬認購的增資事項後目標公司40.4377%股權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 釋 義

---

「目標公司」	指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7月2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估值日期」	指	2025年6月30日
「估值報告」	指	獨立估值師為收購事項而編製的估值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有關目標公司的估值報告
「賣方A」或「重慶極創」	指	重慶極創渝源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B」或「英特爾產品」	指	英特爾產品(成都)有限公司
「賣方C」或「橫琴靈雋」	指	珠海橫琴靈雋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D」或「廣東溫潤振信貳號」	指	廣東溫潤振信貳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E」或「江蘇達泰」	指	江蘇達泰悅達大數據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賣方F」或「李立軍」	指	李立軍
「賣方G」或「嘉興嘉湧」	指	嘉興嘉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H」或「成都麥秋」	指	成都麥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I」或「寧波雅集」	指	寧波雅集企業諮詢中心(有限合夥)

---

## 釋 義

---

「賣方J」或「江蘇盛宇」	指	江蘇盛宇人工智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K」或「溫潤成長壹號」	指	溫潤成長壹號(珠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L」或「珠海科創」	指	珠海科創高科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M」或「三七樂心」	指	三七樂心(廣州)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N」或「蘇州亨通」	指	蘇州亨通達泰大數據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O」或「南通通州」	指	南通市通州區東渡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賣方P」或「上海達泰」	指	上海達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賣方Q」或「嘉興岳益」	指	嘉興岳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R」或「珠海港灣科睿三號」	指	珠海港灣科睿三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S」或「珠海港灣達泰」	指	珠海港灣達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T」或「橫琴齊創」	指	珠海橫琴齊創共享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賣方U」或「珠海富昆億」	指	珠海富昆億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

## 釋 義

---

「賣方」	指	賣方A、賣方B、賣方C、賣方D、賣方E、賣方F、賣方G、賣方H、賣方I、賣方J、賣方K、賣方L、賣方M、賣方N、賣方O、賣方P、賣方Q、賣方R、賣方S、賣方T及賣方U的統稱
「%」	指	百分比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33)

**董事：**

執行董事

單記章先生(董事長)

曾代兵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衛紅先生

楊磊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青原教授

龍文懋教授

徐明教授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湖北省

武漢市洪山區

徐東大街79號

中興時代•數貿港

A座30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敬啟者：

**主要交易**

**透過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

**收購目標公司60%股權**

\* 僅供識別

##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1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資料；及(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透過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收購目標公司60%股權

於2025年12月31日(交易時段後)，黑芝麻智能武漢(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賣方、管理層股東及目標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同意購買及賣方同意出售合計目標公司32.8435%股權(相當於增資事項後目標公司經擴大股權總額的19.5623%)，總代價為人民幣457,800,000元，且買方須向目標公司支付相應未實繳註冊資本人民幣13.3088萬元。

於2025年12月31日(交易時段後)，SPV(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管理層股東、現有股東、僱員合夥企業及目標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SPV以人民幣2,021.8838萬元認購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021.8838萬元(相當於增資事項後目標公司經擴大股權總額的40.4377%)。

完成股權轉讓事項與增資事項乃互為條件。於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透過SPV間接擁有目標公司60%股權，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會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

就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而言，於2025年12月31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僱員合夥企業及目標公司就目標公司之業務管理(包括業績承諾等事宜)訂立經營管理協議。有關業績承諾(包括收入及淨利潤指標)以及補償及激勵相關機制的詳情請參見下文「5. 業績承諾及相關機制」部分。

3. 該等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訂約方

- (i) 黑芝麻智能武漢；
- (ii) 賣方；
- (iii) 管理層股東；及
- (iv) 目標公司

上述各方均同意SPV作為股權轉讓事項的受讓主體，受讓全部出售股權。於股權轉讓事項完成前，黑芝麻智能武漢須促使SPV向其他訂約方遞交股權轉讓協議加入聲明，據此，SPV將(a)加入股權轉讓協議並成為其中訂約方，及(b)於股權轉讓事項完成時持有全部出售股權。

標的事項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合計目標公司32.8435%股權(相當於增資事項後目標公司經擴大股權總額的19.5623%)。

## 董事會函件

### 代價及付款

股權轉讓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457,800,000元，且買方須向目標公司支付相應未實繳註冊資本人民幣133,088元。各賣方擬向買方轉讓的目標公司股權情況及出售代價的具體情況載列如下：

序號	賣方姓名/名稱	擬出售 股權對應		投資金額 (人民幣元)	投資輪次	銷售代價 (人民幣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sup>附註1</sup> (%)			
1	重慶極創	256.53070	8.6139	35,000,000	天使輪	35,000,000
				5,000,000	Pre-A 輪	5,000,000
				700,000	B+ 輪	700,000
				2,000,000	B2 輪	2,000,000
				<b>42,700,000</b>		<b>42,700,000</b>
	小計					
2	英特爾產品	138.62160	4.6547	60,000,000	Pre-A 輪	60,000,000
3	橫琴靈雋	115.36350	3.8737	70,000,000	A 輪	70,000,000
4	廣東溫潤振信貳號	66.01180	2.2166	49,600,000	B2 輪	49,600,000
5	江蘇達泰	55.17110	1.8526	8,000,000	天使輪	8,000,000
6	李立軍	53.23530	1.7875	40,000,000	B 輪	40,000,000
7	嘉興嘉湧	39.92650	1.3407	30,000,000	B+ 輪	30,000,000
8	成都麥秋	39.92650	1.3407	30,000,000	B+ 輪	30,000,000
9	寧波雅集	32.96100	1.1068	20,000,000	A 輪	20,000,000
10	江蘇盛宇	26.61770	0.8938	20,000,000	B+ 輪	20,000,000
11	溫潤成長壹號	26.61770	0.8938	20,000,000	B2 輪	20,000,000
12	珠海科創	24.72070	0.8301	15,000,000	A 輪	15,000,000
13	三七樂心	19.96320	0.6703	15,000,000	B2 輪	15,000,000
14	蘇州亨通	19.79225	0.6646	5,000,000	A 輪	5,000,000
				5,000,000	Pre-A 輪	5,000,000
				<b>10,000,000</b>		<b>10,000,000</b>
	小計					
15	南通通州	13.79280	0.4631	2,000,000	天使輪	2,000,000
16	上海達泰	13.30880	0.4469	10,000,000 <sup>附註2</sup>	B2 輪	0 (零代價) <sup>附註2</sup>
17	嘉興岳益	13.30880	0.4469	10,000,000	B+ 輪	10,000,000
18	珠海港灣科睿三號	13.15840	0.4418	9,886,993	B 輪	9,886,993
19	珠海港灣達泰	8.24025	0.2767	5,000,000	A 輪	5,000,000
20	橫琴齊創	0.53240	0.0179	400,000	B2 輪	400,000
21	珠海富昆億	0.31520	0.0106	100,000	A 輪	100,000
				113,007	B 輪	113,007
				<b>213,007</b>		<b>213,007</b>
	小計					

附註：

1. 上表所載持股比例反映增資事項前的股權結構。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達泰尚未繳納其投資金額。據此，經公平磋商，訂約各方同意上海達泰以零代價向買方出售其所持有的目標公司0.4469%股權，而買方承擔該等股權對應的實繳義務(即人民幣133,088元)。

買方須於達成先決條件(或獲豁免)且完成相關必要登記、聯交所審批程序(如有)之日起30個營業日內，向賣方一次性支付上述代價。

買方擬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融資撥付代價。

有關股權轉讓事項代價釐定基準的詳情，請參閱「4. 代價釐定基準」一節。

### 先決條件

股權轉讓事項須待先決條件(如適用)獲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

- (i) 已獲得賣方簽署、交付或履行股權轉讓協議及完成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所需之所有同意及批准(如有)並維持彼等完全有效；
- (ii) 目標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已通過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股權轉讓事項的決議案；
- (iii) 股權轉讓協議各方已順利完成股權轉讓事項相關文件的簽署，該等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股權轉讓協議、目標公司新公司章程及所有其他與股權轉讓事項相關的工商備案材料；

---

## 董事會函件

---

- (iv) 目標公司現有股東已放棄其與股權轉讓事項相關的優先購買權及其他類似權利；
- (v) 目標公司已完成與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相關的工商登記及備案，且根據工商登記記載的目標公司股權架構，買方已取得目標公司的控股權益(即51%或以上股權)。此外，雙方同意，該等工商變更登記應在下文第(vi)及(ix)段所述事項完成後方可進行；
- (vi) 目標公司已完成買方於目標公司的盡職調查期間發現的各項問題之整改並取得買方的書面批准，或已制訂令買方滿意並經買方書面確認的整改方案；
- (vii) 其他慣常條件；
- (viii) 目標公司及賣方已向黑芝麻智能武漢發出交割確認函，確認所有上述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獲買方豁免)；及
- (ix) 黑芝麻智能武漢已完成所有合理及必要的股權轉讓事項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獲得股東批准及聯交所申報與批准(如需)，以及完成為股權轉讓事項而進行的融資。為免生疑問，於黑芝麻智能武漢完成上述程序及融資後，黑芝麻智能武漢須向目標公司及賣方發出書面確認書。

除上述條件(ix)外，黑芝麻智能武漢可隨時以書面通知豁免上述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件(i)、(ii)、(iii)、(iv)及(vi)已獲達成，而餘下條件概無獲豁免。

### 交割

交割須於目標公司完成向市場監督管理主管部門辦理市場主體變更登記或備案之日進行，惟前提是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的完成乃互為條件，並將於同一時間發生。

### 終止

股權轉讓協議可於下列情況終止：

- (i) 經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所有訂約方相互同意；
- (ii) 倘任何賣方未能履行其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責任(無論因何種原因)，經買方書面催告後仍未能於買方書面指定合理期間內採取補救措施，構成實質性違約的，則可由黑芝麻智能武漢終止。為免生疑問，實質性違約包括但不限於：(a)任何導致買方無法收購所有出售股權的違約；(b)任何導致買方無法取得目標公司控股權的違約；及(c)任何經證實給目標公司造成的經濟損失(包括直接或間接經濟損失)超過其上一年度經審計總資產5%的違約；
- (iii) 倘買方未能按股權轉讓協議規定按時支付股權轉讓事項代價，且付款逾期30日或以上，則可由賣方終止；
- (iv) 倘任何先決條件未能於2026年3月31日<sup>註</sup>前達成(或獲黑芝麻智能武漢豁免)，除非各訂約方另行書面同意，否則可由任何一方終止；或
- (v) 倘導致買方無法在股權轉讓協議規定的期限內合法合規地支付全部股權轉讓事項代價的原因於2026年3月31日<sup>註</sup>前仍未消除，則可由任何一方終止。

註：為免生疑問，各方已同意，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本通函若干資料，以致本通函的寄發相應延遲，上述第(iv)及(v)段所提及的「2026年3月31日」將延長至「2026年6月30日」。

### 增資協議

增資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 訂約方

- (i) SPV；
- (ii) 管理層股東；
- (iii) 現有股東；
- (iv) 僱員合夥企業；及
- (v) 目標公司

#### 標的事項

根據增資協議，訂約方有條件同意SPV以人民幣2,021.8838萬元認購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021.8838萬元(相當於增資事項後目標公司經擴大股權總額的40.4377%)。

於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透過SPV間接擁有目標公司60%股權。

#### 代價及付款

增資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2,021.8838萬元。SPV須於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SPV豁免)後15個工作日內，向目標公司支付上述代價。

SPV擬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融資撥付代價。

有關增資事項代價釐定基準的詳情，請參閱「4. 代價釐定基準」一節。

先決條件

增資事項須待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SPV豁免)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

- (i) 與增資事項相關的交易文件已由所有訂約方合法有效地簽署，且所有訂約方已簽署於增資事項完成後生效的目標公司新公司章程，或新公司章程的內容已獲SPV確認；
- (ii) 目標公司已完成SPV於目標公司的盡職調查期間發現的問題之整改並取得SPV的書面認可，或已制訂令SPV滿意並經SPV書面確認的整改方案；
- (iii) 目標公司的股東會已決議批准SPV按照增資協議的規定，以貨幣增資方式進行增資事項，獲得認購股權；
- (iv) SPV已就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完成工商變更登記；及
- (v) 其他慣常條件。

SPV可隨時以書面通知豁免上述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條件(i)、(ii)及(iii)已獲達成，而餘下條件概無獲豁免。

**交割**

交割須於增資事項代價支付及目標公司工商登記完成之日進行，惟前提是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的完成乃互為條件，並將於同一時間發生。

**終止**

增資協議可經增資協議之所有訂約方相互同意予以終止。

若出現以下情形，SPV有權終止該協議：

- (i) 任何先決條件於增資協議簽署後45日<sup>註</sup>內未獲達成(或未獲SPV豁免)；或

註：為免生疑問，各方已同意，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若干資料，以致本通函的刊發相應延遲，上述第(i)段所提及的45日期限將延長至六個月。

- (ii) 目標公司、管理層股東、現有股東或僱員合夥企業未履行其於增資協議項下義務(無論因何種原因)，經SPV書面催告後仍未能在SPV書面指定的期限內履行，導致本公司無法認購全部認購股權。

**經營管理協議**

經營管理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訂約方**

- (i) 本公司；
- (ii) 管理層股東；
- (iii) 僱員合夥企業；及
- (iv) 目標公司

### 業績承諾

作為收購事項的重要組成部分，管理層股東已向本公司作出具有法律約束力的三年業績承諾(包括截至2026年、2027年及2028年12月31日止三個會計年度(「業績承諾期」))，並設立了與業績完成度緊密掛鈎的明確機制。詳情載於「5. 業績承諾及相關機制」一節。

### 禁售

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i)管理層股東及僱員合夥企業不得轉讓其於目標公司的股份，及(ii)作為各僱員合夥企業普通合夥人的各管理層股東，應確保僱員合夥企業不轉讓其於目標公司的股份。倘本公司同意管理層股東或僱員合夥企業轉讓目標公司股份，本公司應享有優先購買權以按照與其他買方相同的條款購買該等全部或部分股份。

## 4. 代價釐定基準

收購事項包括(i)股權轉讓事項及(ii)增資事項，兩者互為條件。代價乃各方按正常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已考慮目標集團的業務狀況、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以及獨立估值師出具的約人民幣800.87百萬元的評估價值(進一步詳情載於「6. 目標公司的估值」一節)。合共約人民幣478百萬元的總代價意味著目標公司按100%基準計算的股權價值約為人民幣797百萬元，與該評估價值基本一致。

### 股權轉讓事項代價

就股權轉讓事項而言，代價乃經公平磋商並參考各賣方原始投資成本後釐定。鑒於目標公司於2018年至2022年間進行了多輪融資，導致不同投資者之間的入股價差較大，且其當前估值因外部因素較先前融資輪的較高估值水平有所下調，各方同意以各賣方原始投資成本作為釐定代價的基準，以確保交易的商業可行性。

### 增資事項代價

就增資事項而言，本公司將按每人民幣1元註冊資本對應人民幣1元的價格認購新增註冊資本，向目標公司注入人民幣20,218,838元。該安排屬相對低價的注資，有助於保障本公司利益，並將總代價拉至合理水平，從而使收購事項下目標公司隱含估值與評估價值保持一致。

## 5. 業績承諾及相關機制

### 業績承諾指標

管理層股東承諾目標集團需達成以下經專項審計調整後的財務指標：

- (i) 目標集團含稅營業收入(「收入指標A」)：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3億元、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4億元、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5億元，且以上三個會計年度合計不低於人民幣12億元；及
- (ii) 目標集團經調整淨利潤<sup>附註</sup>：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500萬元、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3,500萬元、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5,000萬元，且以上三個會計年度合計不低於人民幣9,000萬元。

*附註*：「經調整淨利潤」指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並剔除下列項目的影響：(a) 因實施員工股權激勵計劃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 (b) 因收購事項及後續融資涉及的優先股變動或估值調整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

上述業績指標乃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已參考(i)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表現及收入增長趨勢，(ii)其在業績承諾期的預期業務擴展計劃及訂單儲備，(iii)行業的增長軌跡，及(iv)本公司基於商業可行性及預期協同效應的內部財務預測。

尤其是，含稅營業收入指標乃參考目標集團的歷史增長及同行業可比上市公司釐定。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約為39%，而業績承諾期內的收入目標則隱含約40.6%的複合年增長率。該增長率適度高於歷史水平，且處於終端AI芯片行業可比公司觀察區間(約27%至44%)的上端，鑑於目標集團處於早期發展階段，此增長率被認為合理。

就經調整淨利潤指標而言，本公司已考慮目標集團的虧損收窄趨勢及預期轉虧為盈。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虧損已有所收窄，且預期在收購事項完成後實現收支平衡，其後考慮到預期的業務協同效應及產品迭代，將錄得逐步利潤增長。利潤目標被認為與同行業可比公司所觀察到的利潤攀升軌跡一致。

該等績效指標旨在反映對目標集團的可實現性及增長潛力的平衡評估，並計及目標集團目前的發展階段及預期由虧損轉為盈利。

### 補償機制

就業績承諾而言，各方已就目標集團表現未達標的處理機制達成如下約定：

若業績承諾期內任一會計年度，

- (a) 目標集團實際實現的含稅營業收入低於該會計年度收入指標A的70% (即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低於人民幣2.1億元，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低於人民幣2.8億元，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低於人民幣3.5億元)，或
- (b) 目標集團實際實現的經調整淨利潤低於以下指標：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淨利潤為負，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低於人民幣1,400萬元，或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低於人民幣2,000萬元；

則本公司有權要求管理層股東按照各自持股比例，以總價人民幣1元或法律允許的最低代價(以較低者為準)，將其直接及間接持有的目標公司合計20%股權(以增資事項完成後註冊資本為準，對應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萬元)轉讓給本公司指定人士。

觸發閾值及補償比例乃參考本公司在收購事項下承受的業績不確定性風險、目標集團在達成業績承諾後的預期價值貢獻，以及市場上涉及股權調整的類似業績承諾安排慣例而釐定。尤其是，該補償比例反映了收購事項下的控制權及風險分配架構，據此，本公司在完成後將持有目標公司60%的股權，且有權在業績目標未達成的情況下，以名義代價向管理層股東合計收購20%的股權，從而將其持股比例增加至80%。該等安排使本公司能夠在業績嚴重不達標的情況下獲得強化控制權，促進有效的風險控制及價值回收，而管理層股東及僱員持股平台將保留一部分股權，以維持持續的激勵一致性。因此，約定的觸發閾值及補償比例被視為為本公司提供一個可量化、可執行的下行保護機制，同時保留持續改善業績的激勵。

儘管補償機制僅涉及目標公司的額外股權轉讓，但該安排仍被認為能有效保障本公司利益。特別是，當補償事件發生時，本公司在目標公司的持股比例將增加，從而加強本公司對目標公司的控制權，使本公司能夠對其

運營、管理及戰略方向施加更大影響。這將使本公司能夠實施必要的運營、財務或重組措施，以減少虧損、提升運營效率並促進價值恢復。因此，該補償機制為本公司在目標公司業績不佳時保護並有可能挽回其投資價值提供了切實可行的手段。

### 豁免條件

若業績承諾期屆滿時，目標集團雖未完全達到各會計年度業績承諾指標，但同時滿足以下條件的，本公司可以豁免行使要求管理層股東轉讓目標公司20%股權的權利：

- (i) 業績承諾期內三個會計年度目標集團實際實現的含稅營業收入合計超過各會計年度收入指標A的70%的合計金額，即人民幣8.4億元；且
- (ii) 業績承諾期內三個會計年度目標集團實際實現的經調整淨利潤總額超過人民幣3,400萬元。

在滿足上述條件的前提下，協議各方應本著誠實信用原則友好協商延長業績承諾期等事宜，並另行簽署書面補充協議，以重新確定延長期間的業績承諾。

### 激勵與獎勵機制—以目標公司股權作為獎勵

為充分激勵管理層股東創造超額業績，除補償機制外，各方已同意採用激勵與獎勵機制，以使管理層股東的利益與目標集團的長期發展保持一致。

本公司將根據目標集團在業績承諾期內各會計年度及整個業績承諾期內累計達成財務業績指標(如下文所述)的情況，將各會計年度不超過目標公司3%的股權(以增資事項完成後註冊資本為準，對應註冊資本人民幣150萬元)，且整個業績承諾期內合計不超過目標公司9%的股權(以增資事項完成後註冊資本為準，對應註冊資本人民幣450萬元)，轉讓給管理層股東，作為業績獎勵。

## 董事會函件

相關經專項審計調整後的財務業績指標(其中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含稅營業收入指標設定為略高於上文所載收入指標A的水平)載列如下：

- (i) 目標集團含稅營業收入(「收入指標B」)：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3億元、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4億元、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5.5億元，且以上三個會計年度合計不低於人民幣12.5億元；及
- (ii) 目標集團經調整淨利潤<sup>附註</sup>(「經調整淨利潤指標」)：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500萬元、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3,500萬元、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低於人民幣5,000萬元，且以上三個會計年度合計不低於人民幣9,000萬元。

*附註*：「經調整淨利潤」指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並剔除下列項目的影響：(a) 因實施員工股權激勵計劃而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 (b) 因收購事項及後續融資涉及的優先股變動或估值調整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

根據目標集團不同會計年度財務指標完成情形，管理層股東應有權獲得相應數量的獎勵股權，具體詳情如下：

完成水平	獎勵股權比例
1. 收入指標B未完成	0%
2. 收入指標B完成，但經調整淨利潤指標未完成	1.5%
3. 收入指標B及經調整淨利潤指標均完成	3%

### 累計補足機制

業績承諾期完成後，如管理層股東依據財務指標完成情況合計取得的獎勵股權未達到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股權9%，將基於業績承諾期整體的累計指標(即收入指標B及經調整淨利潤指標在業績承諾期三個會計年度的累計數值)再次確認獎勵股權比例，管理層股東可能基於三個會計年度累計指標達標補足取得目標公司9%的獎勵股權。

激勵比例乃參考需要為管理層股東提供足夠動力以實現目標公司的持續增長，同時確保本公司在授予激勵後仍保留對目標公司的控制權而釐定。尤其是，股權激勵的累計上限設為9%，該上限與國內外資本市場股權激勵框架下普遍採用的約10%已發行股本上限一致，被認為處於合理區間內。假設該等激勵全數授予，本公司將繼續維持對目標公司的控制權益。激勵安排進一步按業績承諾期分階段構建，設有與收入及利潤目標掛鉤的分層業績條件，從而根據業績結果逐步授予獎勵。該結構旨在使管理層股東的利益與收入增長及盈利能力保持一致，同時確保本公司的控制地位不會被攤薄，並使激勵保持有效及可持續。

### 激勵與獎勵機制—以本公司股份作為獎勵

除目標公司層面的股權激勵安排外，本公司已同意，根據目標集團達成的年度業績水平，並按照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向管理層股東授予股份獎勵(以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形式)，以進一步使其利益與經擴大集團的整體長期表現保持一致，並激勵管理層股東為經擴大集團的持續增長作出貢獻。

該等股份獎勵僅在相關年度的含稅營業收入及經調整淨利潤均達到相應收入指標B及經調整淨利潤指標的90%或以上時方可授予。

若收入達成率高於經調整淨利潤達成率，則以經調整淨利潤達成率作為釐定獎勵金額的依據。若收入達成率低於經調整淨利潤達成率，則分別評估收入達成率及經調整淨利潤達成率以釐定獎勵金額。

### 獎勵金額及股份數量的計算

擬授予的股份獎勵數量應根據達成的業績水平及本公司當時的股價，按照以下公式確定：

獎勵金額 = (實際收入 - 收入基數) × 5% × 70% + (實際經調整淨利潤 - 經調整淨利潤基數) × 5% × 30%

其中：

- (i) 收入基數 = 相關年度收入指標B × 90%；
- (ii) 經調整淨利潤基數 = 相關年度經調整淨利潤指標 × 90%；
- (iii) 權重：收入70%，經調整淨利潤30%；及
- (iv) 超額部分獎勵系數：5%。

股份獎勵數量 = 該年度獎勵金額 ÷ 股價

## 董事會函件

其中：股價應基於相關評估年度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收市價確定；若該日非交易日，則採用最近一個交易日的收市價。

為作說明用途，應用上述公式並基於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的收市價(即19.28港元)，估計獎勵金額及相應股份數目載於下表：

業績完成率	年份	獎勵金額 (人民幣萬元)	對應股份數目 (萬股)
100%	2026年	106	6.07
	2027年	145	8.34
	2028年	200	11.48
120%	2026年	317	18.22
	2027年	436	25.02
	2028年	600	34.45
150%	2026年	635	36.44
	2027年	872	50.05
	2028年	1,200	68.91

該等參數(包括超額業績適用比例及收入與利潤之間的相對權重)的確定已考慮(i)目標集團的發展階段(其在保持盈利紀律的同時相對更重視收入增長)，及(ii)建立業績與獎勵之間透明且可量化關聯的必要性。尤其是，額外的股份激勵僅會在收入及經調整淨利潤指標的達成率均達到至少90%時方會授予，以確保激勵取決於整體業績大致符合預期。收入及經調整淨利潤分別獲分配70%及30%的權重，反映了在當前發展階段以規模擴張為主要重點，同時保持適當的盈利紀律。超額業績的激勵乃基於與實際超額表現掛鈎的固定比率釐定，股份獎勵數額則參考本公司股份的現行市價計算，從而提高透明度並使激勵與市場化估值保持一致。

該股份激勵安排與目標公司層面的股權激勵機制互為補充，提供與經擴大集團整體價值掛鈎的額外上行激勵，從而鼓勵管理層股東在最低業績

承諾之外實現持續的運營業績，並提升經擴大集團的長期價值。基於上述，董事認為，該激勵及獎勵機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之利益。

### 6. 目標公司的估值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對目標公司於估值日期的100%股權進行獨立估值（「本次估值」）。根據估值報告，目標公司100%股權於估值日期的估值為約人民幣800.87百萬元。

於達致該估值時，獨立估值師已考慮收益法、資產基礎法及市場法，並最終採納市場法作為釐定目標公司的商業企業價值的評估方法。獨立估值師認為，可比公司的價格倍數來自市場共識，故市場法得出的估值結果能夠反映市場對目標公司所在行業的預期。目前國內資本市場的公開資料中可以找到與目標公司性质和業務相似的上市公司，因此具備使用市場法的必要前提，本次估值適宜採用市場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較法。

本次估值不選擇資產基礎法的原因如下：資產基礎法假設目標公司的資產和負債是可分離的，可以單獨出售。這種估值方法更適合其資產流動性高的行業，如房地產開發和金融機構。此外，資產基礎法從企業現時資產重置的角度衡量企業價值，沒有考慮企業的隱性優勢所帶來的增量價值或企業未來的發展前景，無法反映企業整體的綜合獲利能力，及市場上對該企業價值的判斷，故本次估值不適宜採用資產基礎法。

本次估值不選擇收益法的主要原因如下：收益法是從企業的未來獲利能力角度考慮的，反映了企業各項資產的綜合獲利能力；收益法採用的數據更多依賴於對企業未來發展預期的主觀判斷，其中涉及大量假設。考慮到收益法中不適當的假設會對估值結果產生重大影響，而市場法採用的數據更加真實、可靠，估值結果更加客觀，因此本次估值不採用收益法。

有關估值報告的詳情（包括主要假設、輸入參數及計算過程詳情等）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董事會函件

### 7. 目標公司的股權架構

目標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及緊隨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股權轉讓事項及 增資事項完成後	
	註冊資本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	註冊資本 (人民幣萬元)	持股比例 (%)
SPV	-	-	3,000.0000	60.0000
賣方	978.1162	32.8435	-	-
<b>管理層股東</b>				
陳峰	680.0000	22.8332	680.0000	13.6000
吳浪	210.0000	7.0514	210.0000	4.2000
單軍	210.0000	7.0514	210.0000	4.2000
<b>現有股東</b>				
蔡振華	100.0000	3.3578	100.0000	2.0000
余振輝	100.0000	3.3578	100.0000	2.0000
嚴智	50.0000	1.6789	50.0000	1.0000
肖振亮	40.0000	1.3431	40.0000	0.8000
楊少軍	24.0000	0.8059	24.0000	0.4800
<b>僱員合夥企業</b>				
珠海億匯	266.0000	8.9318	266.0000	5.3200
珠海億聚	160.0000	5.3725	160.0000	3.2000
珠海智聚	160.0000	5.3725	160.0000	3.2000
<b>總計</b>	<b>2,978.1162</b>	<b>100.0000</b>	<b>5,000.0000</b>	<b>100.0000</b>

## 8.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會計年度基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財務報表的目標集團應佔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經審計)	2024年 (經審計)	2025年 (經審計)
除稅前淨虧損	111,806	86,667	86,750
除稅後淨虧損	111,811	86,671	86,750

根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計財務報表，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負債淨額為人民幣697.09百萬元；根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財務報表，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負債淨額為人民幣744.94百萬元。

自新冠疫情爆發以來，其對全球及中國經濟的衝擊具有顯著的階段性及持續性，對目標集團的供應鏈物流、生產安排及市場需求造成了直接且重大的階段性干擾。儘管疫情限制措施於2022年底正式放寬，但其對營運的影響並未即時消除，傳統領域(尤其是消費電子)的需求復甦仍然相對緩慢。下游客戶需求、產品導入週期及供應鏈狀況尤需額外時間方能恢復正常，而客戶驗證延遲、產品商業化推遲及交付週期延長等干擾因素，持續影響目標集團直至2023年及以後的營運，進一步加劇了其經營壓力，導致淨利潤及淨資產等關鍵指標處於較低水平。目前，目標集團的生產及經營活動已全面恢復正常。同時，伴隨端側AI市場的爆炸式增長，目標集團的經營狀況已逐步改善，業務亦取得進展。

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概述如下：目標集團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32.95百萬元增加30.3%至2025年的人民幣173.25百萬元。目標集團的合約負債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3百萬元迅速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13百萬元。目標集團2025年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32.81百萬元，低於2024年的人民幣40.85百萬元及2023年的人民幣66.82百萬元。目標集團於2025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50百萬元，較2024年的人民幣26.58百萬元及2023年的人民幣35.94百萬元有所減少。目標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2.82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35百萬元大幅增加。有關目標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二。

## 9. 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為領先的車規級輔助駕駛產品及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從事車規級產品及技術的銷售。目標集團專注於高性價比、低功耗人工智能(AI)系統芯片(SoC)及解決方案的開發與銷售。其芯片產品所使用的絕大部分知識產權(IP)，包括圖像信號處理器(ISP)、神經網絡處理器(NPU)及模擬IP等，均已實現自研。目標集團主要採用標準化AI SoC芯片產品銷售為中心的商業模式，瞄準廣泛的邊緣側及終端AI應用場景。其收入主要來自向解決方案集成商、模組製造商及消費電子品牌等客戶大規模供應該等芯片產品，應用涵蓋輔助駕駛設備、智能硬件及AIoT產品。

儘管目標集團目前處於虧損狀態，該等財務狀況主要歸因於其早期發展階段的特性(通常需要持續的研發投入)，以及外部宏觀經濟因素的影響，包括COVID-19疫情造成的干擾及下游需求復甦相對緩慢。目標集團近年已展現出營運表現改善的趨勢，體現在收入增長及經營虧損收窄，表明其業務正隨端側AI SoC市場的發展逐步邁向收支平衡。此外，收購事項附帶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業績承諾，為目標集團從虧損狀態轉為盈利建立清晰且可計量的路徑。根據該等安排，目標集團預期於業績承諾期內產生增量收入及經調整淨利潤，並為本集團的合併財務表現作出正面貢獻。

基於上述因素，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投資於仍處於相對早期發展階段的技術驅動型公司的機會，從而使本集團能夠捕捉與其未來增長相關的潛在上升空間。

### 收入增長空間及協同效應詳情

收購事項預計將通過整合互補的產品組合、客戶資源及技術能力，擴大收入規模並提升經擴大集團的財務表現。收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集團將能夠提供高中低階全系覆蓋的車規級計算芯片，實現輔助駕駛全場景解決方案，同時進一步拓展至更廣泛的機器人及AI+應用場景，從而提供全系覆蓋的AI推理芯片及解決方案，擴大整體收入基礎，並創造多元化的收入增長動力。

具體而言，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與目標集團預期將在產品矩陣、客戶拓展、應用場景開發及成本優化等多個維度實現協同效應，預期將轉化為收入增長及盈利能力提升，並進一步加強經擴大集團於AI SoC芯片領域的競爭優勢：

### 一、 車載產品矩陣與客戶拓展協同

通過整合目標集團高性價比、低功耗的芯片產品與本集團成熟的算法及高端芯片，經擴大集團將實現跨越不同算力區間(從低算力到高算力場景)的全產品線覆蓋。目標集團芯片將補足本集團在車載中小算力芯片領域的市場空白，從而使經擴大集團能夠在更廣泛的汽車應用中為客戶提供更全面且更具性價比的產品解決方案。

依託雙方現有的客戶渠道，並整合各自在算法及解決方案方面的優勢，經擴大集團有望將車載場景延伸至駕駛員監控系統(DMS)、前視一體機及小域控等新智能應用。具體而言，本集團現有客戶主要集中在主機廠(OEM)及一級供應商，而目標集團則在模組廠商、解決方案集成商及消費品牌方面積累了客戶資源。通過整合此類互補的客戶渠道與應用需求，經擴大集團將能夠更好地提升產品定義效率、加速解決方案部署，並拓展至消費級及更廣泛的AI應用市場，從而擴大整體收入基礎，實現可規模化的收入增長。

### 二、 機器人及AI+創新業務協同

在經擴大集團的機器人業務框架下，目標集團有望推動其AI SoC芯片在掃地機、割草機等輕型機器人場景中的落地應用。經擴大集團亦有望在智能家居、智慧娛樂及智慧教育等AI+新興領域開展創新合作，從而共同拓展機器人及AI+領域的多元化應用場景。

通過上述合作，經擴大集團有望拓寬其應用佈局，培育更多客戶需求並創造新的收入增長動力，從而增強其業務組合的多樣性，為未來收入增長提供支撐。

### 三、 研發、供應鏈與量產協同

收購事項預計將在研發、供應鏈管理及量產方面產生顯著的協同效應。

在研發方面，經擴大集團有望實現聯合產品定義、聯合開發及協同創新，從而優化資源配置並加速技術突破。在產品定義階段，本集團有望借助目標集團在邊緣AI應用場景中對客戶需求所積累的理解，由目標集團就CPU選型、GPU配置、NPU架構及整體SoC系統架構提供重要輸入，從而提升產品設計的針對性與精準度。在前期開發階段，目標集團在低算力NPU開發方面的經驗有望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支持新一代NPU的開發。

在供應鏈與採購方面，本集團與目標集團在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採購項目上具有較高的重疊度。收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集團有望通過更集中的採購及資源整合，在晶圓採購、IP採購及其他關鍵供應鏈環節增強規模效應，從而提升議價能力並降低生產成本。

這些協同效應將為規模化量產與交付提供堅實保障，全面提升產品競爭力及市場響應效率。

根據本公司分別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本集團致力於在更多邊緣側及端側AI應用場景中尋找增長點，推動其在全球市場的佈局與拓展，以持續提升其市場份額及收入規模。目標集團的技術能力、產品定位及市場佈局與本集團成為全場景邊緣AI計算芯片領先提供商的戰略高度契合。收購事項將豐富經擴大集團的產品組合，提升其技術能力並擴大其客戶覆蓋範圍，從而增強其整體競爭力及提升客戶粘性。通過收購事項，經擴大集團預計通過實現業務協同、優化成本結構、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擴大市場份額，在近期實現從經營淨虧損到經營淨利潤的扭轉。

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集團預計將通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外部融資以及本集團的財務支持相結合的方式為其運營提供資金。本集團及目標集團已與金融機構就支持後續運營的銀行借款進行了初步討論。此外，目標集團預計將在集成電路開發及產品認證等領域積極尋求政策性資金及政府支持。本集團亦可

能在適當時提供財務支持，並協助探索股權融資機會以引入潛在投資者。除增資事項外，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進一步注資計劃。

董事會已評估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並認為，儘管其目前處於虧損狀態及負債淨額狀況，但不會引發任何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在形成此觀點時，董事會已考慮目標集團經營趨勢的改善、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業績承諾安排(為實現盈利提供了清晰路徑)、收購後協同效應的預期實現(將促進收入增長及成本效率提升)，以及本集團提供的財務支持及多元化的外部融資渠道(包括銀行借款、政策性資金支持及潛在投資者引入)的可獲得性。董事會亦考慮到管理層股東的利益仍與目標集團的未來表現緊密相連，預計這將支持其業務穩健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目標集團具備持續經營的能力。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會(須放棄投票的董事除外)認為，儘管鑒於交易的性質，股權轉讓事項、增資事項及業績承諾並非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達成，但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非執行董事楊磊博士於目標公司中擔任董事，因此其已就批准收購事項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相關董事會決議案中涉及任何重大權益，且無其他董事須於相關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

## 10.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 本公司及買方

本公司為於2016年7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533)。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本集團是領先的車規級輔助駕駛產品及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從事車規級產品及技術的銷售。

黑芝麻智能武漢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定位為黑芝麻智能全球總部，承擔主要的研發及運營職能。

SPV為黑芝麻智能武漢就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設立的特殊目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和端側AI芯片相關研發、銷售等業務。

### 賣方

重慶極創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重慶極創的權益由蘇州極創權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張朋朋最終實益擁有)擁有26.5%、中科創達軟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496)擁有22.5%、重慶臨空遠翔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重慶市渝北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8.75%、重慶科技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8.75%及其他合夥人擁有13.5%(每名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少於10%)。重慶極創的普通合夥人為重慶極創君源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重慶極創1%權益，並由張朋朋最終實益擁有)。重慶極創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張朋朋。

英特爾產品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微電子及半導體產品與半成品、材料、設備、系統、零部件的設計、研發、製造、預處理、加工、封裝、測試，銷售自產產品及提供售後服務和技術支持。英特爾產品的權益由英特爾(中國)有限公司擁有59.1281%及英特爾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擁有40.8719%。Intel Corporation間接持有英特爾產品100%股權並實際控制。

橫琴靈雋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項目投資、產業投資及投資諮詢。橫琴靈雋的權益由徐先鋒、佛山市新明珠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由葉德林最終實益擁有)及宋佳駿各擁有12.987%，以及其他合夥人擁有61.039%(每名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少於10%)。橫琴靈雋的普通合夥人為徐先鋒。橫琴靈雋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徐先鋒。

廣東溫潤振信貳號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及其他私募股權基金相關活動。廣東溫潤振信貳號的權益由溫潤振信貳號(珠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溫氏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498)實際控制)擁有81.9369%及中山火炬科創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由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7.0406%。廣東溫潤振信貳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溫氏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廣東溫潤振信貳號1.0224%權益，為溫氏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廣東溫潤振信貳號由溫氏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

江蘇達泰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風險投資及相關諮詢業務。江蘇達泰的權益由悅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由鹽城市人民政府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9.51%、江蘇亨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擁有14.63%(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487)及其他合夥人擁有65.86%(每名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少於10%)。江蘇達泰的普通合夥人為北京達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江蘇達泰1.46%權益，並由李泉生最終實益擁有)。江蘇達泰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李泉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立軍持有目標公司1.7875%股權，為個人投資者。

嘉興嘉湧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產業投資及投資管理業務。嘉興嘉湧的權益由珠海橫琴靈瑞微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徐先鋒最終實益擁有)擁有99.9714%。嘉興嘉湧的普通合夥人為中建投資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持有嘉興嘉湧0.0286%權益，並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最終實益擁有)。嘉興嘉湧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徐先鋒。

成都麥秋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風險投資、股權投資及風險投資諮詢服務。成都麥秋的權益由喻靖媚擁有79.2079%及其他合夥人擁有20.7921%(每名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少於10%)。成都麥秋的普通合夥人為成都麥秋穀雨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成都麥秋0.9901%權益，並由楊力最終實益擁有)。成都麥秋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楊力。

---

## 董事會函件

---

寧波雅集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諮詢、信息、技術及科技服務與諮詢業務。寧波雅集的權益由高思瑩擁有80%及高進財擁有20%。寧波雅集的普通合夥人為高進財。寧波雅集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高進財。

江蘇盛宇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風險投資及風險投資諮詢業務。江蘇盛宇的權益由南京潤科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由南京市溧水區財政局(南京市溧水區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最終實益擁有)擁有20%、盈富泰克國家新興產業創業投資引導基金(有限合夥)(由劉廷儒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2%、南京市溧水毅達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應文祿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0%、丹陽市高新技術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由丹陽市國有資產運行服務中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0%、南京融泓嘉毅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嚴偉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0%、西安天利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天水華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185)實際控制)擁有10%及其他合夥人擁有28%(每名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少於10%)。江蘇盛宇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盛宇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江蘇盛宇2%權益，並由朱江聲最終實益擁有)。江蘇盛宇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朱江聲。

溫潤成長壹號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及其他私募股權基金相關活動。溫潤成長壹號的權益由廣東溫氏投資有限公司擁有59.5455%、廣東新州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溫鵬程最終實益擁有)擁有21.7273%及珠海橫琴溫氏捌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溫氏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擁有18.7273%。溫潤成長壹號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溫氏投資有限公司。溫潤成長壹號由溫氏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

珠海科創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及其他私募股權基金相關活動。珠海科創的權益由珠海高科金投產業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由珠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最終實益擁有)擁有49.1667%、珠海創業投資引導基金有限公

司(由珠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30%、珠海華實智遠投資有限公司(由珠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18.75%及其他合夥人擁有2.0833%。珠海科創的普通合夥人為珠海科創海盛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珠海科創1.25%權益，並由珠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珠海科創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珠海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三七樂心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以自有資金開展的投資活動、信息諮詢服務、財務諮詢及風險投資。三七樂心的權益由安徽泰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三七互娛網絡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555)實際控制)擁有71%、廣州市新興產業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20%及其他合夥人擁有9%。三七樂心的普通合夥人為三七互娛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三七樂心1%權益，並由三七互娛網絡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三七樂心由三七互娛網絡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

蘇州亨通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風險投資業務。蘇州亨通的權益由江蘇亨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擁有40.0962%、蘇州同運仁和創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由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最終實益擁有)擁有26.6239%及其他合夥人擁有33.2799%(每名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少於10%)。蘇州亨通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達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蘇州亨通4.0096%權益，並由李泉生最終實益擁有)。蘇州亨通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李泉生。

南通通州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電子芯片、集成電路研發、設計及技術服務。南通通州的權益由洪進軍擁有33.34%，並由張挺及周月萍各擁有33%。南通通州的實際控制人為洪進軍。

---

## 董事會函件

---

上海達泰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資產管理、投資諮詢(金融及證券除外)業務。上海達泰由蘇州達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持有。

嘉興岳益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及相關諮詢服務。嘉興岳益的權益由宋磊擁有44.5%，殷慶元擁有25%，及由劉婉汀、盧曉帆及李岱霖各擁有10%。嘉興岳益的普通合夥人為海南萬有引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嘉興岳益0.5%權益，並由胡智勇最終實益擁有)。嘉興岳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胡智勇。

珠海港灣科睿三號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服務以及創業投資。珠海港灣科睿三號的權益由珠海高科金投產業股權投資有限公司擁有99.5%。珠海港灣科睿三號的普通合夥人為珠海高科金投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珠海港灣科睿三號0.5%權益，並由珠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最終實益擁有)。珠海港灣科睿三號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珠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辦公室。

珠海港灣達泰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及其他私募股權基金相關活動，以及風險投資業務。珠海港灣達泰的權益由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泰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李泉生最終實益擁有)擁有78.8294%及珠海高科金投產業股權投資有限公司擁有19.9253%。珠海港灣達泰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達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珠海港灣達泰1.2453%權益)。珠海港灣達泰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李泉生。

橫琴齊創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及其他私募股權基金相關活動，以及風險投資業務。橫琴齊創的權益由覃勇進擁有45.8333%、羅月庭擁有14.1667%、吳慶兵擁有10.8333%、黃松德擁有10.4167%及其他合夥人擁有18.75%(每名合夥人持有的權益均少於10%)。橫琴齊創的普通合夥人為羅月庭。橫琴齊創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羅月庭。

珠海富昆億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企業管理諮詢及信息諮詢服務，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苟彤軍。

### 管理層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陳峰為目標公司董事會主席，持有目標公司22.8332%股權；吳浪為目標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持有目標公司7.0514%股權；及單軍為目標公司董事，持有目標公司7.0514%股權。

### 現有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蔡振華、余振輝、嚴智、肖振亮及楊少軍分別持有目標公司3.3578%、3.3578%、1.6789%、1.3431%及0.8059%股權，為個人投資者。

### 僱員合夥企業

珠海億匯、珠海億聚及珠海智聚均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屬於目標公司的僱員持股平台，由目標公司若干僱員持有。

單軍為珠海億匯的普通合夥人，其出資比例約18.0827%。陳峰為珠海億聚的普通合夥人，其出資比例約19.4375%。吳浪為珠海智聚的普通合夥人，其出資比例約17%。

###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為於2016年7月2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為聚焦人工智能(AI)機器視覺算法及片上系統(SoC)設計的領先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專注於具有通用算力的設備內AI SoC研發，為不同場景提供具有多元化算力的系統解決方案。目標公司的產品線主要涵蓋輔助駕駛、智能硬件及AIoT產品領域。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管理層股東、現有股東、僱員合夥企業、目標公司以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 11.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股權轉讓協議及增資協議均在12個月內訂立，且交易性質均為收購目標公司股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需合併計算，並視作一項交易處理。

由於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合併計算後所適用的最高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的規定，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 12. 股東特別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9號中興時代•數貿港A座3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4頁。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根據上市規則，任何庫存股份持有人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1,982,200股庫存股份。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股東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lacksesame.com](http://www.blacksesame.com))。不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填妥及簽署表格，並將其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閣下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

### 1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至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即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14. 推薦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該等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15. 其他資料

亦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其他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單記章先生  
謹啟

2026年6月2日

## 1.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資料分別載於以下文件，該等文件可通過以下鏈接在本公司網站(www.blacksesame.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網站查閱：

-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第I-4至I-91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731/2024073100016\\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731/2024073100016_c.pdf)
-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99至191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425/2025042501584\\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5/0425/2025042501584_c.pdf)
-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第115至201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6/0427/2026042701017\\_c.pdf](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6/0427/2026042701017_c.pdf)

## 2. 債項聲明

於2026年4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為確定有關債項聲明的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的債務約為人民幣1,376.8百萬元，包括：(i)目標集團的無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4.2百萬元；(ii)本集團無抵押及無擔保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77.2百萬元；(iii)由本公司擔保的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00.3百萬元；(iv)本集團及目標集團的租賃負債分別約人民幣32.4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及(v)目標集團的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約人民幣720.6百萬元。

除上文所述或本通函另有披露者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2026年4月3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將予發行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3.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前景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4. 營運資金聲明

董事經作出審慎周詳查詢並經考慮經擴大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其他可用的融資安排及收購的影響後認為，經擴大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可滿足經擴大集團自本通函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需求。

### 5. 經擴大集團的財務及貿易前景

本集團預期，隨著對目標公司收購的圓滿完成，雙方在產品、技術、客戶及供應鏈層面的深度整合將為貿易發展帶來顯著的協同效應，並進一步推動業務規模與市場份額的快速提升。在產品組合方面，目標集團高性價比、低功耗的AI SoC芯片將填補本集團在2T-10T算力區間車載產品及輕型智能硬件領域的空白，有效滿足客戶從前視一體機、行車記錄儀、DMS到AI眼鏡、AI陪伴玩具、掃地機器人、割草機器人等細分應用的差異化需求。收購事項後，經擴大集團將提供入門級到高算力的全系列端側AI芯片，可面向輔助駕駛、機器人、泛端側AI等多元終端市場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

在客戶拓展與渠道整合層面，經擴大集團將依託車廠、Tier 1供應商及消費電子品牌在內的更為廣泛的客戶基礎，實現交叉銷售與方案推廣。目標集團的低階算力芯片產品可借助本集團成熟的車載客戶渠道進入更多前裝與後裝市場，而本集團的高端芯片及算法亦可通過目標集團的智能硬件生態向下沉市場滲透。預期整合後的客戶覆蓋範圍將顯著擴大，貿易訂單的單價與數量均有望實現提升。

在研發與供應鏈協同方面，經擴大集團將在晶圓採購、IP授權及封裝測試等環節實現資源共享與規模效應，直接降低單位生產成本與研發分攤，從而在定價策略上獲得更強競爭力。同時，共同定義與聯合開發的新項目將縮短產品上市

週期，使經擴大集團能夠更靈活地響應市場需求變化。量產交付能力的增強亦將提升客戶粘性與長期合作意願。

綜合上述協同效應，經擴大集團預期收購事項完成後貿易前景樂觀，營收規模與市場滲透率將進入加速增長通道。憑藉全系列芯片矩陣、跨場景解決方案能力及成本優勢，經擴大集團將在泛端側AI市場中佔據重要地位，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以下第II-1至I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通函。



## 致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I-4至II-62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公司財務狀況表、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業績記錄期」)的合併全面虧損表、合併權益虧絀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I-4至II-62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日有關 貴公司擬收購目標公司60%股權的通函(「通函」)內。

###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目標集團業績記錄期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是由目標公司管理層負責擬備。目標公司管理層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編製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目標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目標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目標集團於業績記錄期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我們提請注意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當中顯示，目標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產生經營虧損人民幣66,815,000元、人民幣40,846,000元及人民幣32,805,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2,817,000元、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745,857,000元及負債淨額人民幣744,939,000元，主要包括與發行予若干第三方投資者的普通股有關的贖回負債，該等普通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可贖回，賬面值為人民幣702,589,000元。此外，目標集團並無遵守金額為人民幣5,500,000元的若干銀行借款的財務契諾，因此，相關銀行有權行使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部分或全部未償還借款(附註23(b))。誠如附註2.1所述，該等事件或情況連同附註2.1所載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目標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對此事項的意見未作修改。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無對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6月2日

## I. 目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會計師報告的組成部分。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基礎的目標集團於業績記錄期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已列算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 合併全面虧損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9,521	132,950	173,254
銷售成本	6	<u>(60,353)</u>	<u>(87,243)</u>	<u>(107,517)</u>
毛利		29,168	45,707	65,737
銷售開支	6	(9,558)	(7,050)	(7,2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12,260)	(10,534)	(10,778)
研發開支	6	(88,193)	(73,561)	(83,22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b)	(14)	228	22
其他收入	8	14,250	4,911	3,224
其他虧損淨額	9	<u>(208)</u>	<u>(547)</u>	<u>(582)</u>
經營虧損		(66,815)	(40,846)	(32,805)
財務收入	10	195	3,466	50
財務成本	10	<u>(45,859)</u>	<u>(49,736)</u>	<u>(54,780)</u>
財務成本淨額	10	(45,664)	(46,270)	(54,73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25	<u>673</u>	<u>449</u>	<u>78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1,806)	(86,667)	(86,750)
所得稅開支	11	<u>(5)</u>	<u>(4)</u>	<u>-</u>
目標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年內虧損		<u>(111,811)</u>	<u>(86,671)</u>	<u>(86,750)</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目標公司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 外幣換算變動		<u>(36)</u>	<u>(13)</u>	<u>(6)</u>
其他全面虧損		<u>(36)</u>	<u>(13)</u>	<u>(6)</u>
目標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111,847)</u>	<u>(86,684)</u>	<u>(86,756)</u>

##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550	1,786	1,326
使用權資產	14	2,246	4,254	3,022
無形資產	15	1,988	25	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16	691	804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6,900</b>	<b>6,756</b>	<b>5,16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	38,660	31,306	59,2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	3,149	411	1,65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471	16,955	22,1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6,400	14,354	72,817
<b>流動資產總值</b>		<b>73,680</b>	<b>63,026</b>	<b>155,849</b>
<b>資產總值</b>		<b>80,580</b>	<b>69,782</b>	<b>161,009</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4	207	1,907	3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5,363	8,863	3,86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5,570</b>	<b>10,770</b>	<b>4,242</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6	2,346	6,076	4,644
合約負債	5	1,719	3,534	44,126
借款	23	24,030	30,523	37,939
租賃負債	14	2,243	2,196	2,5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9,335	23,509	109,86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5	1,234	785	–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24	605,602	650,572	702,589
<b>流動負債總額</b>		<b>646,509</b>	<b>717,195</b>	<b>901,706</b>
<b>負債總額</b>		<b>652,079</b>	<b>727,965</b>	<b>905,948</b>
<b>權益虧絀</b>				
<b>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虧絀</b>				
實繳資本	21	29,648	29,648	29,648
儲備	22	61,385	61,372	61,366
累計虧損		(662,532)	(749,203)	(835,953)
<b>權益虧絀總額</b>		<b>(571,499)</b>	<b>(658,183)</b>	<b>(744,939)</b>
<b>權益虧絀及負債總額</b>		<b>80,580</b>	<b>69,782</b>	<b>161,009</b>

## 目標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467	1,734	1,297
使用權資產	14	1,715	4,067	2,838
無形資產	15	1,988	25	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2	8	8	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16	691	804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6,294</b>	<b>6,525</b>	<b>4,95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	38,660	31,306	59,2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	3,149	411	1,65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105	16,804	22,0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5,920	14,087	72,537
<b>流動資產總值</b>		<b>72,834</b>	<b>62,608</b>	<b>155,415</b>
<b>資產總值</b>		<b>79,128</b>	<b>69,133</b>	<b>160,370</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4	207	1,907	3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5,363	8,863	3,86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5,570</b>	<b>10,770</b>	<b>4,242</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6	2,346	6,076	4,644
合約負債	5	1,793	3,800	44,126
借款	23	24,030	30,523	37,939
租賃負債	14	1,709	2,006	2,3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8,041	22,699	108,2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5	1,234	785	-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24	605,602	650,572	702,589
<b>流動負債總額</b>		<b>644,755</b>	<b>716,461</b>	<b>899,929</b>
<b>負債總額</b>		<b>650,325</b>	<b>727,231</b>	<b>904,171</b>
<b>權益虧絀</b>				
<b>目標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虧絀</b>				
實繳資本	21	29,648	29,648	29,648
儲備	22	57,630	57,630	57,630
累計虧損		(658,475)	(745,376)	(831,079)
<b>權益虧絀總額</b>		<b>(571,197)</b>	<b>(658,098)</b>	<b>(743,801)</b>
<b>權益虧絀及負債總額</b>		<b>79,128</b>	<b>69,133</b>	<b>160,370</b>

## 合併權益虧絀變動表

附註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目標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9,648	61,421	(550,721)	(459,652)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111,811)	(111,811)
外幣換算差額	-	(36)	-	(3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36)	(111,811)	(111,847)
於2023年12月31日	29,648	61,385	(662,532)	(571,499)
附註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目標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9,648	61,385	(662,532)	(571,499)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86,671)	(86,671)
外幣換算差額	-	(13)	-	(1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13)	(86,671)	(86,684)
於2024年12月31日	29,648	61,372	(749,203)	(658,183)
附註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目標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29,648	61,372	(749,203)	(658,183)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86,750)	(86,750)
外幣換算差額	-	(6)	-	(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6)	(86,750)	(86,756)
於2025年12月31日	29,648	61,366	(835,953)	(744,939)

##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現金		(36,154)	(26,634)	(13,550)
已收銀行現金利息	10	195	64	50
已收/(已付)所得稅		19	(11)	(2)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29(a)	<u>(35,940)</u>	<u>(26,581)</u>	<u>(13,502)</u>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94)	(350)	(80)
無形資產付款		(43)	(8)	-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u>(337)</u>	<u>(358)</u>	<u>(80)</u>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9(d)	24,000	42,626	35,500
第三方借款所得款項	29(d)	-	14,784	19,325
關聯方借款所得款項	29(d)、 31	-	5,000	85,000
償還銀行借款	29(d)	(9,500)	(36,126)	(28,090)
償還第三方借款	29(d)	-	-	(34,296)
償還關聯方借款	29(d)、 31	-	(5,000)	-
支付借款利息	29(d)	(366)	(1,132)	(1,923)
租賃負債的本金還款	29(d)	(4,883)	(4,593)	(2,928)
支付租賃負債利息	29(d)	(177)	(208)	(137)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u>9,074</u>	<u>15,351</u>	<u>72,451</u>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53,759	26,400	14,3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156)	(458)	(406)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u>26,400</u>	<u>14,354</u>	<u>72,817</u>

##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於2016年7月22日在中國珠海市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目標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位於中國廣東省珠海市高新區唐家灣鎮金唐路1號港灣1號科創園16幢5-6層。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目標集團」)主要提供端側人工智能(「AI」)、系統芯片(「SoC」)及基於SoC的解決方案。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細資料披露於附註12。

### 2 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應用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整個業績記錄期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目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下列權威文獻：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或其前身常務註釋小組委員會(常務註釋小組詮釋)制定的詮釋。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允價值列賬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負債作出修訂。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分別產生經營虧損人民幣66,815,000元、人民幣40,846,000元及人民幣32,805,000元。此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5,940,000元、人民幣26,581,000元及人民幣13,502,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2,817,000元、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745,857,000元及負債淨額為人民幣744,939,000元，主要包括與發行予若干第三方投資者的普通股有關的贖回負債，該等普通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可贖回，賬面值為人民幣702,589,000元。此外，誠如附註23所述，目標集團並無遵守金額為人民幣5,500,000元的若干銀行借款的財務契諾，因此，相關銀行有權行使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部分或全部未償還借款。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鑒於上述情況，目標集團管理層於評估目標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以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目標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表現及其潛在可用融資來源。為緩解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目標集團的財務狀況，已實施以下計劃及措施：

- (1) 目標集團正積極推動 貴公司的建議收購事項。於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現有第三方投資者與目標集團訂立了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貴公司同意購買，第三方投資者同意出售目標集團合共32.8435%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57,800,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與目標集團亦訂立了增資協議，據此，貴公司認購了目標集團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0,218,838元。上述交易(統稱「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貴公司將持有目標集團經擴大股權總額的60%。誠如附註24所披露，第三方投資者的贖回權將在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終止。
- (2) 目標集團於2025年期間從 貴公司獲得了本金總額為人民幣85,000,000元的短期借款，並於2026年3月又從 貴公司獲得另一筆本金為人民幣1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根據 貴公司向目標集團提供的財務支持函，在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貴公司將於該等貸款到期時延長應收目標集團借款的期限，並將向目標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履行其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少十二個月到期的負債及義務。
- (3) 關於目標集團未遵守財務契諾的借款，目標集團管理層已與相關銀行溝通，並預計儘管存在未遵守財務契諾的情況，銀行不會要求立即償還貸款。隨後於2026年3月，目標集團自上述銀行獲得另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5,750,000元的貸款。因此，目標集團管理層相信，該筆貸款將繼續由銀行墊付，目標集團可根據原有條款還款。
- (4) 目標集團管理層將通過實施其業務策略，增加現有及新芯片型號的SoC銷量來增加收入，並通過管理應收款項的收取及應付款項的結算來維持合理的營運資金周轉，從而改善其經營表現及現金流量。

目標集團管理層已編製目標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並考慮現金流量預測的基本依據，目標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於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並有資金支持自2025年12月31日起未來十二個月的持續經營。因此，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屬適當。然而，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目標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持續經營能力將取決於：

- (1) 建議收購事項的完成，屆時第三方投資者對普通股的贖回權將被終止，貴公司將提供財務支持，包括延長目標集團欠付 貴公司的借款期限，並提供財務支持以滿足目標集團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少十二個月到期的負債及義務；
- (2) 改善目標集團經營表現及現金流量的計劃及措施得以成功實施。

倘目標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進行調整，將目標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

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歷史財務資料中。

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目標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判斷難度或複雜程度的方面，或當中的假設及估計對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方面，於附註4披露。

#### 目標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對於所有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強制採納的已生效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目標集團已於整個業績記錄期貫徹應用。該等修訂本於整個業績記錄期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目標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若干已頒佈且於業績記錄期並非強制執行的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該等準則、修訂本或詮釋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預期將不會對目標集團及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目標集團計劃於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年度改進生效時採用：

準則及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轉換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的列報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待釐定

目標集團管理層已對新訂準則及修訂本進行評估，並初步認為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於生效時不會對目標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其主要影響目標集團合併全面虧損表的列報)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其引入新規定將有助達致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預期其對列報及披露的影響廣泛，尤其是與財務業績報表及在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有關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適用於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允許提早採納。

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採納該新訂準則對目標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根據所進行的高層次初步評估，已識別以下潛在影響：

對合併全面虧損表的影響：

儘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目標集團的淨利潤產生影響，但目標集團預期，將收入表中的收入及開支項目分類至新類別將影響經營利潤的計算及報告方式。根據目標集團所進行的高層次影響評估，以下項目可能對經營利潤造成潛在影響：

匯兌差額

目前於經營利潤的「其他虧損淨額」項目中合計的匯兌差額可能需要分拆，且部分匯兌收益或虧損會在經營利潤項下列報，除非如此會導致不必要的成本或工作量。

衍生工具的收益／(虧損)

衍生工具的收益及虧損將分類至經營類別，除非該衍生工具僅涉及籌資交易。

對披露的影響：

目標集團預期目前附註中披露的資料不會發生重大變動，原因為披露重大資料的規定並未變動；然而，資料的分類方式可能因匯總／分拆原則而發生變動。此外，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年度期間將須新增多項重大揭露，包括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列報的損益表各項目經重列金額與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列報的金額之間的對賬。

目標集團將自強制生效日期(即自2027年1月1日)起應用該新訂準則。由於須追溯應用，故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的比較資料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予以重列。

## 2.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 2.2.1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包括具贖回特徵的金融工具及購買普通股的認股權證。該等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及其他說明資料詳述如下：

凡合約中包含須以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購回目標公司自身權益工具的責任，即會產生按贖回金額的現值釐定的金融負債。

#### (a) 具贖回特徵的金融工具

目標集團具贖回特徵的金融工具指目標公司的實繳資本，由若干投資者持有獨立贖回權利。考慮到天使系列投資者、Pre-A系列投資者、A系列投資者、B系列投資者、B+系列投資者及B2系列投資者可行使的關鍵贖回權的全部觸發事件均超出目標公司可控範圍，目標集團已確認贖回負債。金融負債初始按贖回金額的現值計量，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贖回負債利息計入財務成本。贖回金額的賬面值變動按本金加8%的復合年利率計算。

因贖回特徵而產生的金融負債的重新計量能否於權益確認取決於安排的實質性質。當投資者以股東身份行事時，重新計量於權益確認。投資者同意延長贖回負債的贖回日期屬非互惠交易，視同投資者以股東身份進行的交易。因此，該修改實質上屬股東出資。

目標集團僅於贖回責任解除、撤銷或到期時，方會免除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倘合約屆滿未實際交付，已免除應付金融投資者贖回負債的賬面值會重分類至權益。

**(b) 認股權證**

目標公司發行了認股權證，根據該等認股權證，持有人有權於特定期間按預定價格認購目標公司的普通股(附註25)。

認股權證負債最初在簽訂認股權證合約之日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價值。由於該等認股權證可由持有人隨時選擇行使，故目標集團的認股權證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

**2.2.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其於各報告年度末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2.2.3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及加工費用。購買存貨的成本經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估計所需成本計算。

**2.2.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按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就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應付的稅項，並就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會定期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規評估報稅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納具不確定性的稅務處理。目標集團根據最可能錄得的金額或預期價值(此取決於何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最終結果)來計量其稅項結餘。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其於歷史財務資料的賬面值兩者產生的暫時差額全額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因商譽獲初步確認而產生，則遞延所得稅負債不獲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乃因資產或負債在一宗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獲初步確認而產生，並且於交易時對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遞延所得稅亦不計算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於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付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用於抵銷有關暫時差額及虧損時方會確認。

倘目標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國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存在可依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可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即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2.2.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目標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據此，目標集團接受來自其僱員的服務，並以目標公司權益工具進行交換。如附註28所披露，目標集團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僱員為獲授購股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獲授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i)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ii)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iii)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的歸屬期間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目標集團根據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並在損益中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增加，目標集團會將已授出的公允價值增幅計入就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允價值增幅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基於公允價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

工具歸屬之日止期間確認，惟有關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則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此外，倘實體修訂已授出權益工具的條款及條件，從而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公允價值總額減少或以其他方式未令僱員受惠，則該實體須繼續將所獲得的服務入賬為已授出權益工具的代價，猶如該修訂並未發生(取消部分或全部已授出權益工具除外)。

倘在歸屬期內取消授予的權益工具或對所授予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不符合歸屬條件時因沒收而取消的授出除外)，目標集團應將取消或結算作為加速歸屬處理，立即確認本應在剩餘歸屬期間確認的服務金額。

### 2.2.6 收入確認

目標集團在(或因)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所依據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控制權隨時間轉移，並參考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時間確認收入：

- 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所提供的全部利益；
- 目標集團的履約產生及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目標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目標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目標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目標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入會在客戶獲得可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在某一時點確認。

於合約開始時，目標集團評估已向客戶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並在下列時點將其識別為履約責任：(a)一項(或一組)獨特商品或服務；或(b)一系列大致相同並且具有相同模式的獨特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

#### 1) 銷售SoC

銷售SoC產生的收入，於客戶合約條款項下的履約責任獲達成及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時(一般於接受產品後)確認。

#### 2) 提供SoC設計服務

目標集團向其客戶提供SoC設計服務。收入於相關可交付物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予以確認。於其交付予客戶前，客戶不可同時收取及使用目標集團提供的利益，亦不能控制相關可交付物品。由於合約限制，目標集團通常不可以其他方式使用相關可交付物品。然而，僅當相關可交付物品轉讓予客戶後，才會產生可執行的付款權。因此，收入於相關可交付物品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予以確認。

### 3) 合約資產及負債

當合約的任何一方已履約時，視乎目標集團的履約與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目標集團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合約資產是目標集團將服務轉移予客戶以換取代價的權利。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目標集團有權獲取無條件的代價款項，則於目標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前，目標集團會於收取付款時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有合約負債。合約負債為目標集團向客戶轉讓目標集團已向客戶收取代價的商品或服務的義務。應收款項於目標集團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列賬。倘代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代價的權利乃屬無條件。

#### 務實權宜之計及豁免

目標集團已選擇採用務實權宜之計，不披露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的合約的剩餘履約責任，因目標集團絕大部分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

### 2.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 2.3.1 綜合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附屬公司指目標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當目標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目標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目標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目標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 2.3.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目標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超出宣派股息年度該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合併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該等投資的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3.3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目標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項目乃使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目標公司及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貴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目標集團的列報貨幣為人民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匯兌損益一般於損益內確認。

與借款有關的匯兌損益於合併全面虧損表內之財務成本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損益按淨額基準於損益表內「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

**(c) 集團公司**

若目標集團所有實體的功能貨幣有別於列報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下列方法轉換為列報貨幣：

- (i) 所呈列每份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與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各交易日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則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目標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能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如適用)。入賬列作一項單獨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已於取代時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在其產生的年度自損益支銷。

折舊按照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如為租賃裝修)較短租期採用直線法計算，以分配扣除剩餘價值的成本：

電子設備	3至5年
傢俬及裝置	5年
汽車	4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3.7)。

出售產生的收益及虧損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合併全面虧損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 2.3.5 無形資產

#### (a) 軟件

購置的軟件最初根據購置及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進行資本化。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在發生時確認為開支。軟件按歷史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入賬。攤銷採用直線法計算，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分成本。目標集團使用直線法於軟件的可使用年期(一般為三年)攤銷軟件。

在確定可使用年期時，目標集團管理層已計及(i)能夠為目標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估計期間；(ii)市場上可比公司估計的可使用年期。

#### (b) 研究及開發(「研發」)

目標集團在研發活動上花費重大成本及精力。研究支出在發生時確認為開支。研發項目產生的成本在符合以下準則時被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研發項目以供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擬完成研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該項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研發項目；
- 可以證明該研發項目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效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來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研發項目；及
- 研發項目在開發過程中應佔的支出可以可靠地計量。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成本是自該資產符合上述確認準則之日起至其可供使用之日止所產生的支出的總和。與無形資產有關的資本化成本包括使用或消耗的材料及服務的成本、創造資產時產生的員工成本以及相關間接費用的適當部分。

不符合上述準則的開發開支在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開支不會於隨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於業績記錄期，目標集團所產生的研發支出不符合上述資本化原則，並按產生時計入開支。

### 2.3.6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待攤銷或折舊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就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級別進行分組，而該等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發生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是否有可能撥回減值。

目標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且總體上經營一項業務，即專注於端側AI及智能SoC技術的設計、開發及實施，且其本身並無維護生產設施或開發製造能力。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的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就研發活動及日常運營持有的租賃樓宇、設備及軟件)乃就減值測試確定為一個單一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末，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使用基於管理層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根據評估結果，可收回金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並有足夠空間。因此，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非金融資產減值。

### 2.3.7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a) 分類

目標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隨後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計量；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目標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損益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債務工具的投資，這將取決於持有該投資的業務模式。對於非為交易而持有的權益工具投資，這將取決於目標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將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目標集團僅在管理有關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才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購買及銷售在交易日(即目標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當從金融資產中獲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到期或已轉移，且目標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時，則金融資產會終止確認。

(c)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目標集團按公允價值加上(如屬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則於損益中支銷。

在確定帶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僅是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會作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目標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目標集團將債務工具劃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其中僅代表本金及利息支付的現金流量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列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減值虧損於合併全面虧損表中作為單獨的項目列報。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資產中僅代表本金及利息支付的現金流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價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這些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列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而減值開支則在合併全面虧損表中作為單獨的項目列報。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不屬於對沖關係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在其產生的期間於損益確認並以淨值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列示。

權益工具

目標集團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目標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列報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在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為損益。當目標集團的收款權成立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在合併全面虧損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如適用)。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減值虧損(和減值虧損撥回)不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列報。

**(d) 減值**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所確定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目標集團在前瞻性基礎上評估與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目標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從應收款項的初始確認開始確認預期全期虧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具體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若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減值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3.8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

**2.3.9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貿易應收款項可於一年或之內(或一般營運業務週期內(如較長))收回，則列作流動資產，否則，將列作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按可無條件獲得的代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目標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目標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19。有關目標集團的減值政策，請參閱附註3.1。

**2.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其價值變動的風險不顯著。

### 2.3.11 實繳資本

註冊資本分類為權益。附註24所述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分類為負債。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列入權益作為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當其他儲備最初自權益中重新分類時，入賬其他儲備以反映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的賬面值，並將於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於目標集團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後終止確認時被撥回(附註22)。倘合約到期卻未贖回，該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將重新分類至權益。

### 2.3.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在會計年度結束之前向目標集團提供貨品及服務且尚未支付的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流動負債呈列，除非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未到期支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3.13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費用)與贖回金額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於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的情況下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借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從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移給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已轉移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全面虧損表內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目標集團有權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2.3.14 借款成本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需要完成及準備投入擬定用途或作銷售的期間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的資產。

特定借款在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於所產生期間支銷。

### 2.3.15 僱員福利

#### (a)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末後12個月內結清的非貨幣福利及其他津貼)就截至報告期末止的僱員服務予以確認,並按結清負債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該負債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當期僱員福利責任。

#### (b) 退休金責任

目標集團僱員受政府資助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據此,僱員可領取按一定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該等僱員退休時,相關政府機構對其退休金責任負責。目標集團每月為僱員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金額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釐定。根據該等計劃,除作出的供款外,目標集團毋須支付退休後福利。對該等計劃的供款在產生時列作開支,即使員工從目標集團離職,為員工向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支付的供款亦不能減少目標集團未來對該等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

#### (c)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目標集團的中國僱員可參與多個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目標集團每月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設有若干上限)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目標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限於每期應支付的供款。對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 (d) 花紅計劃

當目標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支付花紅的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花紅的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的負債預期須在一年內償付,並根據在償付時預期會支付的金額計量。

#### (e) 離職福利

當目標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福利時,須支付離職福利。目標集團於以下日期中的較早者確認離職福利:(a)目標集團不再能撤回該等福利的要約時;及(b)實體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重組確認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時。如作出要約鼓勵自願離職,離職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上到期的福利貼現至現值。

### 2.3.16 租賃

目標集團主要作為承租人租賃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目標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固定的週期性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根據可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作出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如適用)：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目標集團根據擔保餘值預計應支付的款項；
- 倘目標集團合理確定行使選擇權，該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目標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由以下各項組成(如適用)：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取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復修成本。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內含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此為目標集團租賃的普遍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為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資金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目標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目標集團(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對租賃進行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 2.3.17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且目標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研發相關的政府補助將予遞延及於須與擬補償的成本相應入賬期間在損益確認。

### 2.3.18 利息收入

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見下文附註10。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對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扣除虧損撥備)應用實際利率。

### 2.3.19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目標公司執行董事。

## 3 金融風險管理

### 3.1 金融風險因素

目標集團的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主要為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目標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特質，並力求將對目標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目標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大部分非人民幣資產及負債為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以港元計值的借款。目標集團認為，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目標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令目標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令目標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條款於附註23披露。於業績記錄期間，目標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對其利率風險進行對沖。

目標集團借款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其於報告期末借款的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估貸款 總額 百分比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估貸款 總額 百分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估貸款 總額 百分比
浮動利率借款	-	-	4,500	15%	3,500	9%
固定利率借款-到期日：						
1年內	24,000	100%	26,000	85%	34,410	91%
	<u>24,000</u>	<u>100%</u>	<u>30,500</u>	<u>100%</u>	<u>37,910</u>	<u>100%</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倘目標集團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0.5%，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9,000元及21,000元。

#### (b) 信貸風險

目標集團就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面臨信貸風險。上述每一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代表目標集團就相應類別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

#####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該風險，目標集團及其境內附屬公司僅與國有銀行或聲譽良好的商業銀行交易，該等銀行均為高信譽質量的金融機構。近期並無有關該等金融機構的違約記錄。該等工具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其違約風險較低，且交易對手方有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已識別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目標集團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香港的金融機構。考慮到相關信貸評級、當地相關監管機構的法律法規以及財務狀況表日後存款的可轉讓性，目標集團認為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

目標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目標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預期虧損率乃經考慮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後釐定。預期虧損率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目標集團已確定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及

居民消費價格指數(「居民消費價格指數」)為中國內地最相關的因素，並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按共同基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共同基準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 虧損率 %	虧損 撥備計提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467	9.2%	(318)

於2024年12月31日，共同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共同基準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 虧損率 %	虧損 撥備計提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501	18.0%	(90)

於2025年12月31日，共同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共同基準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 虧損率 %	虧損 撥備計提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18	4.0%	(6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04)	(318)	(90)
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14)	228	22
年末	(318)	(90)	(68)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為一年以下的銀行承兌票據。就應收票據而言，目標集團預計與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較低，因為其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且承兌銀行為國有銀行及其他聲譽良好、信用評級較高的大中型上市銀行。目標集團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法評估認為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故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iii)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目標集團認為，目標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按金。目標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持續考慮違約的可能性。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目標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目標集團考慮可獲得的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特別是納入以下指標：

- 預期將導致第三方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化的業務、財務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
- 第三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化；
- 第三方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化，包括第三方付款狀況的變化。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目標集團採用12個月預期虧損法評估認為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著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通過債務及股權融資籌集資金的能力。目標集團過往通過向銀行借款為其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管理層根據預期現金流量監控目標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

下表根據所有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各年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相關到期日組別分析目標集團的金融負債。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2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6)	2,346	-	-	2,3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政府補助、其他應付 稅項、工資及福利應付款項) (附註27)	240	-	-	240
借款(包括直至到期日的應計 利息)	24,501	-	-	24,501
租賃負債	2,280	209	-	2,489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附註24)	605,602	-	-	605,602
	<u>634,969</u>	<u>209</u>	<u>-</u>	<u>635,178</u>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6)	6,076	-	-	6,0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包括直至到期日的應計利 息，不包括政府補助、其他應 付稅項、工資及福利應付款 項)(附註27)	16,135	-	-	16,135
借款(包括直至到期日的應計 利息)	31,122	-	-	31,122
租賃負債	2,310	1,776	159	4,245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附註24)	650,572	-	-	650,572
	<u>706,215</u>	<u>1,776</u>	<u>159</u>	<u>708,150</u>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6)	4,644	-	-	4,6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包括直至到期日的應計利息, 不包括政府補助、 其他應付稅項、工資及福利 應付款項)(附註27)	90,921	-	-	90,921
借款(包括直至到期日的應計 利息)	38,475	-	-	38,475
租賃負債	2,606	381	-	2,987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附註24)	702,589	-	-	702,589
	<u>839,235</u>	<u>381</u>	<u>-</u>	<u>839,616</u>

### 3.2 資本管理

目標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目標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目標集團通過定期檢討資本架構監控資本。作為檢討的一部分，目標集團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

### 3.3 公允價值估計

#### (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解釋在確定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為說明釐定公允價值時所用輸入數據的可靠性，目標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 (i) 第一層級：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對目標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
- (ii) 第二層級：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盡量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少依賴實體特定估計。若確定某項工具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要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 (iii) 第三層級：若一項或多項重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層級。

於業績記錄期，並無就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進行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的轉撥。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下表呈列目標集團分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負債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認股權證	-	-	1,234	1,234
	<u>          </u>	<u>          </u>	<u>          </u>	<u>          </u>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負債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認股權證	-	-	785	785
	<u>          </u>	<u>          </u>	<u>          </u>	<u>          </u>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負債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				
– 認股權證	-	-	-	-
	<u>          </u>	<u>          </u>	<u>          </u>	<u>          </u>

**(b) 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法、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及遠期定價模型)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業績記錄期，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三層級)**

有關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5。

**(d) 估值程序**

目標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釐定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包括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

*目標公司發行的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並非於活躍證券市場買賣，因此，目標公司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估計其公允價值，主要假設於附註3.3(e)披露。

目標公司在釐定認股權證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對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變動進行敏感度測試。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預期波幅)的變動將導致公允價值計量大幅上升或下降。認股權證負債的公允價值增加將增加合併全面(虧損)/收入表中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進行敏感度測試時，管理層應用了增幅或降幅，該增幅或降幅代表管理層對該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該等變動對認股權證負債及可轉換票據公允價值的影響如下：

	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期波幅			
增加10%	131	96	不適用
減少10%	(131)	(96)	不適用

**(e)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概述	關鍵假設	輸入數據			於2025年 12月31日	關鍵假設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認股權證	普通股股價 (人民幣元)	75.14	75.14	不適用	普通股的股價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股息收益率	-	-	不適用	股息收益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到期時間	2025年 7月13日	2025年 7月13日	不適用	到期時間越長，公允價值越高	
	無風險利率	2.17%	0.96%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預期波幅	37.97%	46.59%	不適用	預期波幅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下表概述經常性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 4 關鍵估計及判斷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會計估計，顧名思義，會計估計很少與實際結果完全相等。管理層亦需在應用目標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作出評估。估計及判斷是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可能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且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有重大風險導致下一會計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列示如下。

##### (a) 存貨撥備

如附註2.2.3所述，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估計所需成本計算。儘管目標集團管理層已對預計將發生的存貨跌價虧損作出最佳估計並就跌價計提撥備，跌價評估仍可能因市況變化而發生重大變動。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 (a) 收入

##### (i)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及於時間點 確認的收入			
銷售SoC	88,655	132,917	173,099
提供SoC設計服務	849	–	–
其他	17	33	155
	<u>89,521</u>	<u>132,950</u>	<u>173,254</u>

##### (ii) 合約負債

於業績記錄期，合約負債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履行履約責任前的現金收款，而合約負債結餘的減少主要是由於在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下表列示於業績記錄期被列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金額：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被列入合約負債結餘的 已確認收入	4,719	1,665	3,480

(b) 分部資料

目標集團執行董事被確定為目標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其將目標集團業務的經營業績作為一個經營分部進行審閱，以作出戰略決策及資源分配。因此，目標集團認為只有一個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決策。

由於目標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且目標集團的大部分經營資產位於中國，而中國被視為一個具有類似風險及回報的地理區域，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來自佔目標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客戶A	18%	*	*
客戶B	12%	16%	19%
客戶C	*	18%	21%
客戶D	*	12%	14%

\* 少於10%

## 6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銷售成本、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的詳細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7)	83,915	76,869	73,524
設計及開發開支	9,164	1,262	17,618
知識產權(「知識產權」)許可開支	–	1,647	2,368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37,073	79,889	135,424
在製品及成品存貨變動	22,004	5,092	(27,546)
存貨減值撥備/(撥備撥回)(附註16)	1,276	2,262	(360)
辦公室及差旅開支	4,948	3,047	2,4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1,539	1,114	53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2,990	1,971	17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4,445	4,124	2,978
專業費用	1,893	745	1,253
營銷開支	770	44	4
其他	347	322	450
	<u>170,364</u>	<u>178,388</u>	<u>208,723</u>
總銷售成本、銷售開支、一般及 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	<u>170,364</u>	<u>178,388</u>	<u>208,723</u>

## 7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 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a)	69,965	63,634	61,209
	<u>13,950</u>	<u>13,235</u>	<u>12,315</u>
	<u>83,915</u>	<u>76,869</u>	<u>73,524</u>

## (a)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目標集團須按地方政府機關釐定的薪金成本某一特定百分比(受若干上限限制)為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撥付福利。目標集團於中國的全職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參與人，而有關福利計劃的責任以各年應付供款為限。目標集團就該等福利並無其他法定責任。概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日後應付供款。

## 8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主要指目標集團的研發開支的政府補貼。概無所確認補助所附帶的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 9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115)	(442)	(581)
捐贈	(100)	(3)	-
其他	7	(102)	(1)
	<u>(208)</u>	<u>(547)</u>	<u>(582)</u>

目標集團的匯兌(虧損)/收益淨額主要產生自將其中國附屬公司的美元貨幣資產換算為人民幣功能貨幣。

## 10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b>財務收入：</b>			
銀行現金利息收入	195	64	50
贖回負債修改的收益(附註24)	-	3,402	-
	<u>195</u>	<u>3,466</u>	<u>50</u>
<b>財務成本：</b>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823)	(1,098)	(1,194)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4)	(177)	(208)	(137)
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	(58)	(1,432)
贖回負債的財務成本(附註24)	(44,859)	(48,372)	(52,017)
	<u>(45,859)</u>	<u>(49,736)</u>	<u>(54,780)</u>
	<u>(45,664)</u>	<u>(46,270)</u>	<u>(54,730)</u>

## 11 所得稅開支

### (a) 所得稅開支

目標集團須就在目標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來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 香港

目標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在2018年4月1日利得稅兩級制實施之前，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此後首2百萬港元(「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而餘下超額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繳稅。

#### 中國內地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外商投資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及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境內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2021年12月，目標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自2021年至2024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於2024年11月，目標公司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申請已就自2024年至2027年的另一個三年期間獲批准。

於2022年12月，深圳億智時代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億智」)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自2022年至2025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深圳億智及上海億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億眸」)均處於累計虧損狀況。根據2018年8月發佈的關於延長科技型中小企業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相關規定，合資格作為科技型中小企業的深圳億智及上海億眸的累計未到期稅項虧損的到期期限將於10年屆滿。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自2018年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175%(其後於2022年起提升至20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加計扣除」)。

目標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所得稅有別於採用適用於目標集團的中國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數額，詳請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1,806)	(86,667)	(86,750)
按適用所得稅率25%計算的 所得稅抵免	(27,952)	(21,667)	(21,688)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海外稅率差異	(15)	(12)	44
優惠稅率	10,894	8,433	8,460
有關研發支出的加計扣除	(11,674)	(10,290)	(11,241)
不可扣稅開支(i)	148	507	28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 稅項虧損(ii)	21,876	16,369	17,958
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 暫時性差額	6,728	6,664	6,439
所得稅開支	5	4	-

(i) 不可扣稅開支主要指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不可扣減的目標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所產生的業務招待開支。

(ii) 在相關稅項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時，方會就所結轉的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並未分別就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約人民幣201.8百萬元、人民幣224.8百萬元及人民幣249.2百萬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 (b) 稅項虧損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並無分別就人民幣780.2百萬元、人民幣887.0百萬元及人民幣1,004.9百萬元的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目標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產生的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將於2027年至2035年到期。目標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將無限期結轉。未就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的可抵扣虧損的到期年份將如下所示：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到期年份			
2026年	1,004	1,004	1,004
2027年	12,754	12,754	12,754
2028年	35,328	35,328	35,328
2029年	105,005	105,005	105,005
2030年	103,340	103,340	103,340
2031年	160,935	160,935	160,935
2032年	218,663	218,663	218,663
2033年	143,206	143,206	143,206
2034年	-	106,808	106,808
2035年	-	-	117,589
無限期	-	-	260
	780,235	887,043	1,004,892

## 12 附屬公司

## (a) 目標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各報告期末及本報告日期，目標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法律實體的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類型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已發行/ 註冊股本	應佔權益百分比			截至 報告日期	主要活動	運營地點	附註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由目標公司直接持有：										
上海億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5日	人民幣1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銷售及營銷	中國	(i)
深圳億智時代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2日	人民幣5,000元	100%	100%	100%	100%	銷售及營銷	中國	(i)
億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億智香港])	香港，有限公司	2019年5月7日	10港元	100%	100%	100%	100%	銷售及營銷	香港	(ii)

(i)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審計法定財務報表。

(ii) 截至2023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法定財務報表由李智輝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法定財務報表由鄭志偉執業會計師審計。

## (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	15,008	15,008	15,008
減值撥備	(15,000)	(15,000)	(15,000)
	<u>8</u>	<u>8</u>	<u>8</u>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目標集團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5,872	366	307	16,545
累計折舊	(12,354)	(156)	(231)	(12,741)
賬面淨值	<u>3,518</u>	<u>210</u>	<u>76</u>	<u>3,804</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518	210	76	3,804
添置	272	22	—	294
出售	(1)	(8)	—	(9)
折舊費用(附註6)	(1,410)	(68)	(61)	(1,539)
年末賬面淨值	<u>2,379</u>	<u>156</u>	<u>15</u>	<u>2,550</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6,121	373	307	16,801
累計折舊	(13,742)	(217)	(292)	(14,251)
賬面淨值	<u>2,379</u>	<u>156</u>	<u>15</u>	<u>2,550</u>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6,121	373	307	16,801
累計折舊	(13,742)	(217)	(292)	(14,251)
賬面淨值	<u>2,379</u>	<u>156</u>	<u>15</u>	<u>2,550</u>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379	156	15	2,550
添置	346	4	-	350
折舊費用(附註6)	(1,050)	(64)	-	(1,114)
年末賬面淨值	1,675	96	15	1,786
<b>於2024年12月31日</b>				
成本	16,464	377	307	17,148
累計折舊	(14,789)	(281)	(292)	(15,362)
賬面淨值	1,675	96	15	1,786
<b>於2025年1月1日</b>				
成本	16,464	377	307	17,148
累計折舊	(14,789)	(281)	(292)	(15,362)
賬面淨值	1,675	96	15	1,786
<b>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675	96	15	1,786
添置	78	2	-	80
出售	(1)	-	-	(1)
折舊費用(附註6)	(490)	(49)	-	(539)
年末賬面淨值	1,262	49	15	1,326
<b>於2025年12月31日</b>				
成本	16,530	379	307	17,216
累計折舊	(15,268)	(330)	(292)	(15,890)
賬面淨值	1,262	49	15	1,326

目標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計入合併全面虧損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1,413	1,068	50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3	44	28
銷售及營銷開支	3	2	2
	1,539	1,114	539

## 目標公司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於2023年1月1日</b>				
成本	15,612	314	307	16,233
累計折舊	(12,162)	(139)	(231)	(12,532)
賬面淨值	<u>3,450</u>	<u>175</u>	<u>76</u>	<u>3,701</u>
<b>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3,450	175	76	3,701
添置	268	6	-	274
出售	(1)	(8)	-	(9)
折舊費用	(1,381)	(57)	(61)	(1,499)
年末賬面淨值	<u>2,336</u>	<u>116</u>	<u>15</u>	<u>2,467</u>
<b>於2023年12月31日</b>				
成本	15,858	306	307	16,471
累計折舊	(13,522)	(190)	(292)	(14,004)
賬面淨值	<u>2,336</u>	<u>116</u>	<u>15</u>	<u>2,467</u>
<b>於2024年1月1日</b>				
成本	15,858	306	307	16,471
累計折舊	(13,522)	(190)	(292)	(14,004)
賬面淨值	<u>2,336</u>	<u>116</u>	<u>15</u>	<u>2,467</u>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336	116	15	2,467
添置	346	4	-	350
折舊費用	(1,032)	(51)	-	(1,083)
年末賬面淨值	<u>1,650</u>	<u>69</u>	<u>15</u>	<u>1,734</u>
<b>於2024年12月31日</b>				
成本	16,200	310	307	16,817
累計折舊	(14,550)	(241)	(292)	(15,083)
賬面淨值	<u>1,650</u>	<u>69</u>	<u>15</u>	<u>1,734</u>
<b>於2025年1月1日</b>				
成本	16,200	310	307	16,817
累計折舊	(14,550)	(241)	(292)	(15,083)
賬面淨值	<u>1,650</u>	<u>69</u>	<u>15</u>	<u>1,734</u>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650	69	15	1,734
添置	78	2	–	80
出售	(1)	–	–	(1)
折舊費用	(479)	(37)	–	(516)
年末賬面淨值	<u>1,248</u>	<u>34</u>	<u>15</u>	<u>1,297</u>
<b>於2025年12月31日</b>				
成本	16,266	312	307	16,885
累計折舊	<u>(15,018)</u>	<u>(278)</u>	<u>(292)</u>	<u>(15,588)</u>
賬面淨值	<u><u>1,248</u></u>	<u><u>34</u></u>	<u><u>15</u></u>	<u><u>1,297</u></u>

目標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已計入合併全面虧損表，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1,378	1,040	489
一般及行政開支	<u>121</u>	<u>43</u>	<u>27</u>
	<u><u>1,499</u></u>	<u><u>1,083</u></u>	<u><u>516</u></u>

## 14 租賃

###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款項

合併財務狀況表列示與租賃有關的以下款項：

#### 目標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b>使用權資產</b>			
租賃建築物	<u>2,246</u>	<u>4,254</u>	<u>3,022</u>
<b>租賃負債</b>			
流動	2,243	2,196	2,542
非流動	<u>207</u>	<u>1,907</u>	<u>379</u>
	<u><u>2,450</u></u>	<u><u>4,103</u></u>	<u><u>2,921</u></u>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租賃建築物的添置分別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

## 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租賃建築物	1,715	4,067	2,838
租賃負債			
流動	1,709	2,006	2,355
非流動	207	1,907	379
	<u>1,916</u>	<u>3,913</u>	<u>2,734</u>

## (b) 於合併全面虧損表確認的款項

合併全面虧損表列示與租賃有關的以下款項：

## 目標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6)	4,445	4,124	2,978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0)	177	208	137
	<u>4,622</u>	<u>4,332</u>	<u>3,115</u>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1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及人民幣3.1百萬元。

## 目標公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3,649	3,459	2,659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177	208	137
	<u>3,826</u>	<u>3,667</u>	<u>2,796</u>

## (c) 目標集團的租賃活動及該等活動的入賬方式

目標集團租賃若干建築物用於運營。租賃合約一般按介乎一年至三年的固定期限訂立。租賃條款根據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所包含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規定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用途的擔保。

## 15 無形資產

## 目標集團及目標公司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9,890
累計攤銷	<u>(4,955)</u>
賬面淨值	<u>4,935</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935
添置	43
攤銷費用(附註6)	<u>(2,990)</u>
年末賬面淨值	<u>1,988</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9,224
累計攤銷	<u>(7,236)</u>
賬面淨值	<u><u>1,988</u></u>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9,224
累計攤銷	<u>(7,236)</u>
賬面淨值	<u>1,988</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88
添置	8
攤銷費用(附註6)	<u>(1,971)</u>
年末賬面淨值	<u>25</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41
累計攤銷	<u>(416)</u>
賬面淨值	<u><u>25</u></u>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441
累計攤銷	<u>(416)</u>
賬面淨值	<u>25</u>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5
攤銷費用(附註6)	(17)
年末賬面淨值	8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34
累計攤銷	(426)
賬面淨值	8

於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為軟件，包括電子設計自動化軟件及辦公軟件。

目標集團無形資產的攤銷確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2,987	1,968	1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	3	2
	<u>2,990</u>	<u>1,971</u>	<u>17</u>

## 16 存貨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持作銷售的存貨按類別劃分如下：

目標集團及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865	4,880	10,745
在製品	17,353	17,661	38,196
製成品	19,315	15,900	17,046
	<u>43,533</u>	<u>38,441</u>	<u>65,987</u>
減：存貨減值撥備	(4,873)	(7,135)	(6,775)
	<u>38,660</u>	<u>31,306</u>	<u>59,212</u>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56.3百萬元、人民幣80.9百萬元及人民幣102.6百萬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減值撥備撥回金額為人民幣360千元。

####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19)	3,149	411	1,650
－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 可收回增值稅)(附註18)	1,612	1,223	1,1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26,400	14,354	72,817
	<u>31,161</u>	<u>15,988</u>	<u>75,638</u>
<b>金融負債</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認股權證(附註25)	1,234	785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附註24)	605,602	650,572	702,589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6)	2,346	6,076	4,6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 政府補助、其他應付稅項、工資及 福利應付款項)(附註27)	240	15,723	89,093
－借款(附註23)	24,030	30,523	37,939
－租賃負債(附註14)	2,450	4,103	2,921
	<u>635,902</u>	<u>707,782</u>	<u>837,186</u>

## 1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目標集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按金	116	691	804
減：虧損撥備	—	—	—
	<u>116</u>	<u>691</u>	<u>804</u>
即期：			
預付款項	3,774	16,346	20,872
可收回的增值稅	201	77	931
按金	1,313	385	228
其他	183	147	139
	<u>5,471</u>	<u>16,955</u>	<u>22,170</u>
減：虧損撥備	—	—	—
	<u>5,471</u>	<u>16,955</u>	<u>22,170</u>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於各年末的公允價值相若。

## 目標公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按金	116	691	804
減：虧損撥備	—	—	—
	<u>116</u>	<u>691</u>	<u>804</u>
即期：			
預付款項	3,774	16,336	20,87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4,040	45,708	56,470
可收回的增值稅	157	—	841
按金	1,001	332	175
其他	173	136	128
	<u>39,145</u>	<u>62,512</u>	<u>78,486</u>
減：虧損撥備	<u>(34,040)</u>	<u>(45,708)</u>	<u>(56,470)</u>
	<u>5,105</u>	<u>16,804</u>	<u>22,016</u>

##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目標集團及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467	501	1,718
減：減值撥備(附註3.1(b))	(318)	(90)	(68)
	<u>3,149</u>	<u>411</u>	<u>1,650</u>

目標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授出30天的信貸期。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的確認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3個月	524	50	1,718
9至12個月	-	-	-
超過12個月	2,943	451	-
	<u>3,467</u>	<u>501</u>	<u>1,718</u>

目標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均以人民幣計值。

## 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 目標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7)	<u>26,400</u>	<u>14,354</u>	<u>72,81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22,966	13,090	72,596
－美元	3,415	942	199
－港元	19	322	22
	<u>26,400</u>	<u>14,354</u>	<u>72,817</u>

## 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5,920</u>	<u>14,087</u>	<u>72,53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22,808	13,039	72,512
－美元	3,112	732	3
－港元	<u>–</u>	<u>316</u>	<u>22</u>
	<u>25,920</u>	<u>14,087</u>	<u>72,537</u>

## 21 實繳資本

## 目標集團及目標公司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u>29,648</u>

自註冊成立之日起，目標公司已完成多輪融資。目標公司向投資者發行註冊資本，即天使輪、A輪、B輪、B+輪及B-2輪投資者（統稱「投資者」），實繳資本為人民幣29,648,074元。代價超出實繳資本的金額為人民幣440,872,401元，已計入目標公司的儲備（附註22）。

目標公司與上述投資者分別訂立協議，授予其贖回權、反攤薄權、清算優先權及其他權利。目標公司將該等贖回權項下的義務確認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並於全面虧損表中採用實際複利法確認財務成本，詳見附註24。

## 22 儲備

## 目標集團

	貨幣 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57)	453,818	440,873	74,623	61,421
貨幣換算差額	<u>(36)</u>	<u>-</u>	<u>-</u>	<u>-</u>	<u>(36)</u>
於2023年12月31日	<u>(293)</u>	<u>(453,818)</u>	<u>440,873</u>	<u>74,623</u>	<u>61,385</u>
於2024年1月1日	(293)	(453,818)	440,873	74,623	61,385
貨幣換算差額	<u>(13)</u>	<u>-</u>	<u>-</u>	<u>-</u>	<u>(13)</u>
於2024年12月31日	<u>(306)</u>	<u>(453,818)</u>	<u>440,873</u>	<u>74,623</u>	<u>61,372</u>
於2025年1月1日	(306)	(453,818)	440,873	74,623	61,372
貨幣換算差額	<u>(6)</u>	<u>-</u>	<u>-</u>	<u>-</u>	<u>(6)</u>
於2025年12月31日	<u>(312)</u>	<u>(453,818)</u>	<u>440,873</u>	<u>74,623</u>	<u>61,366</u>

## 目標公司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2024年及 2025年12月31日	<u>(453,818)</u>	<u>440,873</u>	<u>70,575</u>	<u>57,630</u>

## 23 借款

## 目標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			
－銀行借款，無抵押(a)	24,000	30,500	37,910
－應付利息	<u>30</u>	<u>23</u>	<u>29</u>
	<u>24,030</u>	<u>30,523</u>	<u>37,939</u>

-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根據若干貸款融資協議提取及償還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9.5百萬元的借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貸款融資協議項下的未償還借款為人民幣24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根據若干貸款融資協議提取及償還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2.6百萬元及人民幣36.1百萬元的借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貸款融資協議項下的未償還借款為人民幣30.5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目標集團根據若干貸款融資協議提取及償還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5.5百萬元及人民幣28.1百萬元的借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貸款融資協議項下的未償還借款為人民幣37.9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5.48%、3.65%及3.09%。

- (b)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某銀行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的長期銀行借款條款，目標集團須於各月末遵守財務契諾，包括：(i)資產負債率不得超過60%；及(ii)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並無遵守有關資產負債率的契諾。因此，相關銀行有權行使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部分或全部未償還借款。

## 24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 目標集團及目標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金額	560,743	605,602	650,572
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0)	44,859	48,372	52,017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的修改 (附註10)	—	(3,402)	—
期末金額	<u>605,602</u>	<u>650,572</u>	<u>702,589</u>

自註冊成立之日起，目標公司已完成多輪融資。目標公司向投資者發行註冊資本，即天使輪、A輪、B輪、B+輪及B-2輪投資者(統稱「投資者」)，並授予投資者贖回權、反攤薄權及其他權利。目標公司將該等贖回權項下的義務確認為應付投資者的金融負債，並於全面虧損表中採用實際複利法確認財務成本。

向投資者發行註冊資本的詳情載於下表：

輪	認購日期	代價/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已認購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總代價 人民幣千元
天使輪股份	2018年3月	14.5	3,103,492	45,000
Pre-A輪股份	2019年3月	43.4	1,617,256	70,000
A輪股份	2019年5月	60.7	1,896,905	115,100
B輪股份	2021年3月	75.1	665,441	50,000
B+輪股份	2021年8月	75.1	1,207,111	90,700
B2輪股份	2022年10月	75.1	1,157,869	87,000
			<u>9,648,074</u>	<u>457,800</u>

所授出優先權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贖回權

倘目標公司未能於2024年3月31日前就其首次公開發售提交備案文件，或未能於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則其後的任何時間，目標公司應按天使輪、Pre-A輪、A輪、B輪、B+輪及B2輪投資者的選擇，贖回提出請求的投資者持有的所有註冊資本。

贖回金額應相等於原投資本金，另加自融資完成日期起至註冊資本獲贖回之日止期間按年複合利率8%計算的利息。贖回後，按優先順序排列，首先是B2輪、B+輪及B輪股份持有人，其次是A輪股份持有人，再次是Pre-A輪股份持有人，最後是天使輪股份持有人。

倘目標公司未能於2024年3月31日前就其首次公開發售提交上市備案文件，或未能於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投資者持有的贖回權，及其他或有事項，將構成目標公司在超出其及投資者控制範圍的情況下回購自身權益工具的義務。因此，與該義務相關的金融負債初始按現值確認，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於2022年至2024年間，若干A輪及B輪投資者將其註冊資本轉讓予若干投資者（「股份轉讓」），贖回權維持不變。於2024年7月，目標公司與全體投資者訂立股東協議，以修訂B2輪、B+輪及B輪投資者的贖回權，據此，B2輪、B+輪及B輪投資者所持註冊資本的贖回金額應相等於投資者於股份轉讓期間為取得其相應註冊資本而支付的實際本金，另加自股份轉讓實際付款日期起直至註冊資本獲贖回之日止期間按年複合利率8%計算的利息。據此，該等投資者的贖回負債予以修改。修改產生的收益約人民幣3,402,282元已計入財務成本。

#### 清算優先權

倘目標公司進行任何清算、解散或清盤，投資者有權於目標公司向其註冊資本持有人分派任何資產或盈餘資金之前優先收取清算優先權金額。

清算後，按優先順序排列：首先是B2輪、B+輪及B輪股份持有人，其次是A輪股份持有人，再次是Pre-A輪股份持有人，最後是天使輪股份持有人。

天使輪、Pre-A輪、A輪、B輪、B+輪及B2輪的清算優先權金額，按天使輪、Pre-A輪、A輪、B輪、B+輪及B2輪的原投資本金，另加自融資完成日期起至實際支付結算日期止期間（按一個曆年365天計算）按年複合利率8%計算的利息，再加該等註冊資本上所有已宣派但未派付的股息計算。

倘資產及資金不足以向該等註冊資本的該等持有人悉數付款，合法可分派的全部資產及資金應按比例在該等持有人之間進行分派。

### 反攤薄權

倘目標公司以低於投資者每股實繳資本已付價格的價格增加其實繳資本，則投資者有權要求(i)目標公司向投資者無償(或法律允許的最低價格)發行新實繳資本；或(ii)現有股東向投資者無償(或法律允許的最低價格)轉讓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的目標公司股權，以使投資者已支付總價款除以所獲得實繳資本總額等於新發行中的每股實繳資本價格。

### 業績補償

於2022年9月，目標公司與全體投資者訂立股東協議，據此，倘目標公司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累計綜合收入低於人民幣500百萬元，則創始股東須按預定公式對B2輪、B+輪及B輪投資者作出補償。目標公司亦已就創始股東向投資者履行該業績補償義務提供擔保。鑒於目標公司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累計合併收入未達業績目標，該等第三方投資者有權收取創始股東的業績補償。於2025年12月31日，該等第三方投資者的業績補償尚未兌現。根據第三方投資者與目標公司訂立的股東協議，所有優先權利(包括業績補償權)將於第三方投資者不再為目標公司股東時終止。因此，該等第三方投資者就普通股享有的業績補償權將於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終止。

##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22年2月，目標公司與中關村銀行(「中關村銀行」)訂立貸款融資協議，為目標公司提供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5百萬元的信貸限額，按浮動年利率(貸款基準利率上浮2.3%)計息。根據貸款融資協議，目標公司亦承諾於一年內向中關村創業投資(「中關村創投」)授予認股權證，使其按目標公司最近的股權融資價格，以不超過人民幣7.5百萬元的限額投資目標公司的實繳資本，該認股權證自發行日期起有效期為三年。根據貸款融資提取的所得款項於借款及承諾衍生工具之間分配。於2022年，目標公司根據該融資協議提取借款金額為人民幣9.5百萬元(附註23)，其中人民幣2.5百萬元分配至承諾衍生工具。

於2022年7月，目標公司向中關村創投發行該認股權證。該認股權證已於2025年7月到期，且中關村創投並未行使該認購權。

目標公司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承諾衍生工具及認股權證負債活動概述如下：

認股權證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907
公允價值變動	<u>(673)</u>
於2023年12月31日	<u>1,234</u>
於2024年1月1日	1,234
公允價值變動	<u>(449)</u>
於2024年12月31日	<u>785</u>
於2025年1月1日	785
公允價值變動	<u>(785)</u>
於2025年12月31日	<u>-</u>

26 貿易應付款項

目標集團及目標公司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6個月	2,122	4,732	4,644
6至12個月	-	1,022	-
超過12個月	<u>224</u>	<u>322</u>	<u>-</u>
	<u>2,346</u>	<u>6,076</u>	<u>4,644</u>

##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目標集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政府補助(a)	5,363	8,863	3,863
流動：			
關聯方借款(附註31)	–	–	85,722
第三方借款(b)	–	14,815	–
應付工資及福利	8,350	5,930	9,725
應付應計知識產權開支	–	789	3,157
政府補助(a)	150	–	5,000
其他應付稅款	595	1,856	6,048
其他	240	119	214
	9,335	23,509	109,866
	14,698	32,372	113,729

## 目標公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政府補助(a)	5,363	8,863	3,863
流動：			
關聯方借款(附註31)	–	–	85,722
應付工資及福利	7,127	5,206	8,203
應付應計知識產權開支	–	789	3,157
政府補助(a)	150	–	5,000
其他應付稅款	552	1,818	6,01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14,791	–
其他	212	95	183
	8,041	22,699	108,276
	13,404	31,562	112,139

(a) 向目標集團提供的政府補助主要與從中國地方政府獲得的財政援助有關。當所附條件預期於一年內達成時，目標集團於收到現金時將政府補助列賬為流動負債。對於預期需超過一年達成所附條件的政府補助，目標集團於收到現金時將政府補助入賬列作非流動負債。

(b) 2024年12月，億智香港與一名第三方訂立為期一年的貸款協議，本金金額為16百萬港元。該貸款由一名創始股東所持有的目標公司2%股權作出質押作為擔保，並按年利率3%的固定利率計息。有關借款及相關利息已於2025年6月悉數償還，而股份質押亦已獲解除。

##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Zhuhai Yihui Technology (Limited Partnership)、Zhuhai Zhiju Technology (Limited Partnership)及Zhuhai Yiju Technology (Limited Partnership)作為僱員激勵平台於2018年3月成立。於2018年，目標公司採納其2018年計劃，該計劃允許向目標集團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目標集團的僱員於2018年及2022年獲授合共4,796,000元目標公司註冊資本。目標公司的合資格僱員可根據所授出的購股權收購僱員激勵平台的註冊資本。所有購股權已於業績記錄期前在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並獲行使。

## 29 現金流量資料

## (a)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11,806)	(86,667)	(86,750)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1,539	1,114	539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4,445	4,124	2,97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2,990	1,971	17
存貨減值撥備(附註16)	1,276	2,262	(3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	-	1
租約修改的虧損	-	113	-
向投資者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 值收益(附註25)	(673)	(449)	(785)
利息收入(附註10)	-	(3,402)	-
利息開支(附註10)	45,859	49,736	54,780
外匯虧損淨額(附註9)	115	442	58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收益)淨額 (附註3.1(b))	14	(228)	(22)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22,004	5,092	(27,54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增加)	3,609	2,966	(1,2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增加	(467)	(12,059)	(5,32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567)	1,815	40,592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77)	3,730	(1,4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減少	(610)	2,859	10,45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35,940)</u>	<u>(26,581)</u>	<u>(13,502)</u>

## (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和修改使用權資產(附註14)	<u>2,050</u>	<u>6,132</u>	<u>1,746</u>

## (c) 債務淨額對賬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00	14,354	72,81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附註25)	(1,234)	(785)	-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附註24)	(605,602)	(650,572)	(702,589)
租賃負債(附註14)	(2,450)	(4,103)	(2,921)
借款(附註23)	(24,030)	(30,523)	(37,9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與借款相關)(附註27)	-	(14,815)	(85,722)
債務淨額	<u>(606,916)</u>	<u>(686,444)</u>	<u>(756,354)</u>

## (d) 融資活動負債對賬

	應付金融 投資者的 贖回負債 (附錄24)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 價值計入 損益的 金融負債 (附錄25)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附註14)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 款項及 應計費用 (與借款 相關)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60,743	1,907	5,283	9,073	-	577,006
現金流量	-	-	(5,060)	14,134	-	9,074
新租賃	-	-	2,050	-	-	2,050
公允價值變動	-	(673)	-	-	-	(673)
財務成本	44,859	-	177	823	-	45,859
於2023年12月31日	<u>605,602</u>	<u>1,234</u>	<u>2,450</u>	<u>24,030</u>	<u>-</u>	<u>633,316</u>
於2024年1月1日	605,602	1,234	2,450	24,030	-	633,316
現金流量	-	-	(4,801)	5,395	14,757	15,351
新租賃	-	-	321	-	-	321
修改	-	-	5,925	-	-	5,925
公允價值變動	-	(449)	-	-	-	(449)
贖回負債的修改	(3,402)	-	-	-	-	(3,402)
財務成本	48,372	-	208	1,098	58	49,736
於2024年12月31日	<u>650,572</u>	<u>785</u>	<u>4,103</u>	<u>30,523</u>	<u>14,815</u>	<u>700,798</u>
於2025年1月1日	650,572	785	4,103	30,523	14,815	700,798
現金流量	-	-	(3,065)	6,222	69,294	72,451
新租賃	-	-	-	-	-	-
修改	-	-	1,746	-	-	1,746
公允價值變動	-	(785)	-	-	-	(785)
贖回負債的修改	-	-	-	-	-	-
財務成本	52,017	-	137	1,194	1,432	54,780
外幣換算	-	-	-	-	181	181
於2025年12月31日	<u>702,589</u>	<u>-</u>	<u>2,921</u>	<u>37,939</u>	<u>85,722</u>	<u>829,171</u>

## 30 承諾

於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並無重大承諾事項。

## 31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則各方被視為關聯方。受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目標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近親亦被視為關聯方。

於呈列期間，目標集團與其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目標集團管理層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目標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目標集團的關係
陳峰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董事 具有共同董事的實體

##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 (i)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非貿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陳峰	-	5,000	-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 股有限公司	-	-	85,000
	<u>-</u>	<u>5,000</u>	<u>85,000</u>

於2025年，目標公司與貴公司訂立若干一年期貸款協議，據此，貴公司向目標公司提供總額為人民幣85百萬元之貸款，年利率為3%。該等貸款以創辦人於目標公司合共12.5%股權作抵押。

## (ii) 應付關聯方貸款利息(非貿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陳峰	-	28	-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 股有限公司	-	-	722
	<u>-</u>	<u>28</u>	<u>722</u>

## (iii) 關聯方償還貸款(非貿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陳峰	—	5,000	—
	<u>—</u>	<u>5,000</u>	<u>—</u>

## (iv) 來自關聯方的收入(貿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	5,409
	<u>—</u>	<u>—</u>	<u>5,409</u>

## (c)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

## (i)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借入的款項	—	—	85,722
	<u>—</u>	<u>—</u>	<u>85,722</u>

## (ii)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	1,360
	<u>—</u>	<u>—</u>	<u>1,360</u>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350	717	74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 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379	254	42
	<u>1,729</u>	<u>971</u>	<u>116</u>

**32 或有負債**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33 股息**

於業績記錄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目標公司或目標公司附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III. 期後財務報表**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就2025年12月31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計財務報表。

下文載列目標公司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相關期間」)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下財務資料乃基於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

## 業務回顧

目標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專注於開發及銷售高性價比及低功耗的人工智能SoC及解決方案。目標公司的解決方案產品線主要涵蓋輔助駕駛、智能硬件及AIoT產品等應用。

## 經營業績

### 收入

目標公司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SoC，其次來自向客戶提供SoC設計服務。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SoC銷售	88,655	132,917	173,099
提供SoC設計服務	849	–	–
其他	17	33	155
	89,521	132,950	173,254
<b>總計</b>	<b>89,521</b>	<b>132,950</b>	<b>173,254</b>

目標集團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89.5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33.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173.3百萬元，主要由於目標公司SoC的銷售持續增長。該等銷售的增長主要受以下因素推動：(i)隨著人工智能設備更廣泛的應用，下游客戶需求規模擴大，目標公司SoC的出貨量穩步增加，導致現有客戶的重複訂單增加；(ii)早期的意向訂單跨多個應用場景轉化為生產及商業部署，從而實現更高的入賬銷售；(iii)客戶覆蓋範圍及具備差異化運算能力的產品應用組合有所擴大，導致應用需求範圍更為廣泛；及(iv)中國半導體行業供應鏈本地化及國產替代的趨勢加快。由於目標公司更專注於SoC的銷售，故於相關期間縮減了向第三方客戶提供的SoC設計服務，因此該業務線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849千元相應減少至2024年及2025年的零。

### 毛利及毛利率

目標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29.2百萬元、人民幣45.7百萬元及人民幣65.7百萬元，毛利率分別為32.6%、34.4%及37.9%。該毛利率上升乃由於(i)面對國內AI芯片市場日益激烈的競爭，目標公司採取戰略性定價調整，以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定價，從而搶佔較大的市場份額並加速客戶獲取及(ii)產品銷售組合發生轉變，來自大批量及大眾市場應用的收入比例較以往的小眾部署為高。儘管毛利率下降，目標公司的毛利於相關期間按絕對價值仍為增長。

### 開支

目標公司的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於相關期間有所波動，主要由於業務規模擴張、營運重心的變化以及於公司不同發展階段的資源投放時間安排所產生的綜合影響。其中，研發開支的波動主要反映目標公司於產品開發及商業化方面所採取的分階段策略。

### 虧損淨額

由於上述原因，目標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經營虧損人民幣66.8百萬元、人民幣40.8百萬元及人民幣32.8百萬元。由於目標公司就過往股權融資輪次所產生的贖回負債確認財務成本，目標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111.8百萬元、人民幣86.7百萬元及人民幣86.8百萬元。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資本架構

於相關期間，目標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目標公司主要透過借款及其他融資活動，為其營運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的資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80.6百萬元、人民幣69.8百萬元及人民幣161.0百萬元，主要為存貨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6.4百萬元、人民幣14.4百萬元及人民幣72.8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的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52.1百萬元、人民幣728.0百萬元及人民幣905.9百萬元，主要為借款及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目標公司將該等贖回權項下的義務確認為應付投資者的金融負債進行會計處理。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分別為人民幣605.6百萬元、人民幣650.6百萬元及人民幣702.6百萬元。

### 借款

目標公司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主要為無抵押銀行借款，其次為應付利息。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4.0百萬元、人民幣30.5百萬元及人民幣37.9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與商業銀行訂立多項貸款融資協議。於2025年，目標公司根據該等融資協議提取及償還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5.5百萬元及人民幣28.1百萬元的借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貸款融資協議項下的未償還借款為人民幣37.9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5.48%、3.65%及3.09%。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未完全遵守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的若干銀行貸款的契諾。因此，相關銀行有權行使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部分或全部未償還借款。

由於目標公司於整個相關期間因累計虧損而錄得權益虧絀總額，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概無資產抵押。

### 金融風險管理

於相關期間，目標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主要面臨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目標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求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目標公司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由於目標公司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境內，其主要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負債及業務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外幣交易佔目標公司經營業績的比例相對較小。因此，目標公司認為其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且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及匯率的潛在波動。

### 融資及財務政策

目標公司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其密切監控其營運資金狀況，以確保其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組合符合資金需求。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目標集團在中國擁有211名僱員。於2025年，目標集團的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約人民幣73.5百萬元。為吸引專才及善用人力資源以促進業務順利運作，目標公司一直根據市況、個人資歷、經驗及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目標公司亦已實行多項員工培訓及發展項目。

根據當地慣例，目標公司按照當地最低工資繳納基準繳納社會保險，並非按上述指引規定的僱員實際薪金作為繳費基準，且未足額繳納住房公積金。基於目標公司對當地慣例的觀察並諮詢相關政府部門後，目標公司認為其做法與珠海、深圳、北京及上海(目標公司主要附屬公司運營所在地)企業普遍採用的做法一致，且根據其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目標公司認為被要求追溯繳納或受到處罰的可能性很小。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未付福利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3.1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

###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價值超過資產總值5%的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資本資產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A.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為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本集團及目標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的說明性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所載附註編製，以說明通過股權轉讓事項及增資事項收購目標公司60%股權(「收購事項」)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12月31日發生。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以下各項編製：(i)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刊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合併財務狀況表；(ii)本通函附錄二會計師報告所載目標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iii)已編製的備考調整以反映下文附註所述收購事項的影響，該等影響直接歸因於收購事項，與未來事件或決定無關且有事實根據。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與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刊發年報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編製，以說明收購事項對本集團的影響，僅供載入本通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多項假設、估計及不明朗因素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並不旨在描述收購事項於2025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情況下經擴大集團本應達到的實際財務狀況。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已刊發的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財務資料、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歷史財務資料及本通函其他部分所載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	目標集團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的	
	於2025年	於2025年							未經審計	
	12月31日的	12月31日的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附註7	附註8	備考合併資產	
經審計合併	經審計合併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附註7	附註8	負債表
資產負債表	資產負債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051	1,326	-	-	-	-	-	-	-	76,377
使用權資產	36,449	3,022	-	-	-	-	-	-	-	39,471
無形資產	30,879	8	187,700	-	-	-	-	-	-	218,58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592	804	-	-	-	-	-	-	-	15,396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3,912	-	-	-	-	-	-	-	-	13,9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47,380	-	-	-	-	-	-	-	-	147,380
商譽	-	-	-	-	-	-	-	-	375,792	375,79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18,263</u>	<u>5,160</u>	<u>187,700</u>	<u>-</u>	<u>-</u>	<u>-</u>	<u>-</u>	<u>-</u>	<u>375,792</u>	<u>886,915</u>
流動資產										
存貨	51,225	59,212	4,899	(240)	-	-	-	-	-	115,0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6,828	22,170	-	(85,722)	-	-	-	-	-	183,27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99,713	1,650	-	(1,360)	-	-	-	-	-	500,0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83,928	-	-	-	-	-	-	-	-	83,9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6,756	72,817	-	-	-	(457,800)	(3,163)	-	-	1,058,610
流動資產總值	<u>2,328,450</u>	<u>155,849</u>	<u>4,899</u>	<u>(87,322)</u>	<u>-</u>	<u>(457,800)</u>	<u>(3,163)</u>	<u>-</u>	<u>-</u>	<u>1,940,913</u>
資產總值	<u>2,646,713</u>	<u>161,009</u>	<u>192,599</u>	<u>(87,322)</u>	<u>-</u>	<u>(457,800)</u>	<u>(3,163)</u>	<u>375,792</u>	<u>-</u>	<u>2,827,828</u>

	本集團	目標集團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的
	於2025年 12月31日的 經審計合併 資產負債表	於2025年 12月31日的 經審計合併 資產負債表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附註7	附註8	未經審計 備考合併資產 負債表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附註7	附註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9,118	379	-	-	-	-	-	-	19,4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316	3,863	-	-	-	-	-	-	33,179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8,434</b>	<b>4,242</b>	<b>-</b>	<b>-</b>	<b>-</b>	<b>-</b>	<b>-</b>	<b>-</b>	<b>52,676</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13,299	4,644	-	(1,360)	-	-	-	-	216,583
合約負債	17,411	44,126	-	-	-	-	-	-	61,537
借款	739,892	37,939	-	-	-	-	-	-	777,831
租賃負債	19,564	2,542	-	-	-	-	-	-	22,1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49,162	109,866	-	(85,722)	-	-	-	-	473,306
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	-	702,589	-	-	(702,589)	-	-	-	-
<b>流動負債總額</b>	<b>1,439,328</b>	<b>901,706</b>	<b>-</b>	<b>(87,082)</b>	<b>(702,589)</b>	<b>-</b>	<b>-</b>	<b>-</b>	<b>1,551,363</b>
<b>負債總額</b>	<b>1,487,762</b>	<b>905,948</b>	<b>-</b>	<b>(87,082)</b>	<b>(702,589)</b>	<b>-</b>	<b>-</b>	<b>-</b>	<b>1,604,039</b>
<b>資產淨值/(負債淨額)</b>	<b>1,158,951</b>	<b>(744,939)</b>	<b>192,599</b>	<b>(240)</b>	<b>702,589</b>	<b>(457,800)</b>	<b>(3,163)</b>	<b>375,792</b>	<b>1,223,789</b>

## 附註：

- (1) 該等金額摘錄自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刊發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經審計合併財務狀況表。
- (2) 該等金額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 (3) 於收購事項完成(「完成」)後，目標集團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按收購會計法以公允價值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入賬。

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董事已參考本公司董事委聘的獨立估值師編製的於2025年12月31日的初步公允價值估計目標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備考調整指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對於收購事項完成後購買價分配產生的已識別資產及承擔負債作出的公允價值調整，包括1)無形資產的調整人民幣187,700,000元，主要包括客戶關係及技術；2)存貨調整人民幣4,899,000元；及3)確認上述公允價值調整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28,890,000元及確認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28,890,000元，惟以有足夠合適的遞延稅項負債為限，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相互抵銷。

於收購事項完成之日完成目標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估值後，目標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可能會有所變動。因此，所產生的商譽、於完成日購買價的實際分配將可能導致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中所述的金額不同的金額。

- (4) 備考調整指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12月31日完成的情況下，對本集團與目標集團的結餘及經擴大集團的未售存貨交易的未變現收益進行的對銷。
- (5) 根據現有第三方投資者與目標公司訂立的股東協議，所有優先權利(包括贖回權)將於第三方投資者不再為目標公司股東時終止。目標公司將該等贖回權項下的義務確認為應付金融投資者的贖回負債。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備考調整指假設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12月31日完成，第三方投資者的贖回權終止的情況。
- (6)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同意購買而第三方投資者同意出售目標集團合共32.843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57,800,000元。備考調整指股權轉讓事項的現金代價人民幣457,800,000元。
- (7) 此備考調整指因收購事項直接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開支約人民幣4,163,000元(不包括已計入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的人民幣1,000,000元)。董事假設該等費用以現金結算，猶如本集團的收購事項已於2025年12月31日完成。
- (8) 目標集團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計算如下：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i)	478,152
加：於目標集團的非控股權益(ii)	66,983
減：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iii)	(170,601)
	<u>375,792</u>
<b>商譽</b>	<b><u>375,792</u></b>

- (i)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同意購買而第三方投資者同意出售目標集團合共32.843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57,800,000元，而本公司須向目標公司支付相應的未實繳註冊資本人民幣133,088元。本公司與目標集團亦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認購目標集團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0,218,838元。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擁有目標公司60%股權。

	人民幣千元
股權轉讓協議的現金代價	457,800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目標公司支付的 未實繳註冊資本現金款項	133
增資事項的現金支付	20,219
	<u>478,152</u>
<b>收購事項的總代價</b>	<b><u>478,152</u></b>

- (ii) 非控股權益於目標集團的金額按其應佔目標集團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算。
- (iii) 目標集團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價值估計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調整	新增資本 認購調整	贖回 負債調整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上文附註3)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上文附註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6	-	-	-	1,326
使用權資產	3,022	-	-	-	3,022
無形資產	8	187,700	-	-	187,70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974	-	-	-	22,974
存貨	59,212	4,899	-	-	64,1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50	-	-	-	1,6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817	-	20,352	-	93,169
貿易應付款項	(4,644)	-	-	-	(4,6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418)	-	-	-	(14,418)
合約負債	(44,126)	-	-	-	(44,126)
借款	(37,939)	-	-	-	(37,939)
租賃負債	(2,542)	-	-	-	(2,542)
租賃負債，非流動	(379)	-	-	-	(37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63)	-	-	-	(3,863)
僱員福利責任	(9,726)	-	-	-	(9,7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具有優先權 的金融工具	(702,589)	-	-	702,589	-
應付關聯方款項	(85,722)	-	-	-	(85,722)
<b>目標集團的可識別淨資產</b>	<b>(744,939)</b>				<b>170,601</b>

附註：該等金額指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向目標公司支付的未實繳註冊資本約人民幣133,000元及根據增資協議認購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約人民幣20,219,000元。

於收購事項完成之日完成目標集團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估值後，目標集團的商譽金額及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可能會有所變動。因此，所產生的商譽、於完成日購買價的實際分配將可能導致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中所述的金額不同的金額。

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已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並基於上述資料，就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作出初步評估。根據該評估，董事未發現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管理層在編製涵蓋收購事項完成期間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時，將遵循本集團有關資產減值評估的會計政策，包括對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進行減值評估。

- (9) 除上述調整外，概無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或目標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後訂立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

**B. 申報會計師就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

以下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經擴大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鑒證報告**

致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我們已對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以及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貴公司董事」)編製，並僅供說明用途)完成鑒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就收購目標公司60%股權(「該項交易」)而於刊發日期為2026年6月2日的通函(「通函」)中第IV-1至IV-5頁內所載有關於2025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計備考合併資產和負債報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貴公司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本通函第IV-1至IV-5頁。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貴公司董事編製，以說明該項交易對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猶如該項交易於2025年12月31日已經發生。在此過程中，貴公司董事從貴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摘錄有關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並已就上述財務報表刊發審計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 我們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及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會計師事務所採用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質量管理準則》(HKSQM)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或審閱、或其他鑑證或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管理*」，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營運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要遵守職業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可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或程序。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本所過往就用於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任何財務資料而發出的報告，除於報告發出日期向該等報告收件人承擔的責任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本所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鑒證業務*」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貴公司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沒有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任何在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我們無就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計或審閱。

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在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為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我們不對該項交易於2025年12月31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同呈報一樣提供任何保證。

對於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製而進行的合理保證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了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的了解、與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本業務也包括評估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證據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6月2日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擬股權收購涉及的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全部權益估值項目

估值報告

艾華迪諮報字(2026)第11007號  
(共1冊，第1冊)

2026年5月28日

##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另有說明，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釋義名稱	釋義內容
委託人、貴方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估值單位、億智電子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艾華迪	艾華迪資產評估(北京)有限公司
估值基準日	2025年6月30日
估值對象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
估值範圍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資產和負債

## 聲 明

- 1、 本報告意見由艾華迪提供，基於艾華迪與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簽訂的估值服務合同之條款及其約定的限制及條件。需特別注意的是，艾華迪不對除委託人以外的任何人、關聯方使用本報告及其內容所產生的風險承擔任何責任。
- 2、 本報告意見基於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向艾華迪提供的信息。艾華迪行使估值程序對這些信息進行有限核查。艾華迪不對報告基於的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信息的準確性、完整性及是否存在誤導性承擔任何責任。
- 3、 本報告中的分析、判斷和結論受報告中假設和限定條件的限制，報告使用人應當充分考慮報告中載明的假設、限定條件、特別事項及其對估值結論的限制。
- 4、 本報告內容根據所述之目的且僅向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本報告，如估值服務合同所述，在未獲得艾華迪書面許可前，不得用於任何目的的直接或間接複製、發佈及傳閱他人或出版本報告全部或部分內容。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擬股權收購涉及的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全部權益估值項目  
估值報告  
艾華迪諮報字(2026)第11007號  
摘要**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艾華迪資產評估(北京)有限公司接受貴方的委託，以獨立、客觀、公正的原則，按照必要的估值程序，對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在估值基準日的市場價值進行了估值。現將估值報告摘要如下：

- 一、 **估值目的**：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擬進行股權收購，需對所涉及的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進行估值，為上述經濟行為提供價值參考。
- 二、 **估值對象**：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
- 三、 **估值範圍**：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申報的全部資產和負債。
- 四、 **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
- 五、 **價值類型**：市場價值。
- 六、 **估值方法**：市場法。
- 七、 **估值結論**：本估值報告選擇市場法估值結果作為估值結論，具體估值結論如下：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合併口徑總資產賬面值為9,748.02萬元，合併口徑總負債賬面值為79,456.67萬元，合併口徑所有者權益賬面值為-69,708.65萬元。

本次估值最終採用市場法估值結論作為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的估值，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於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的估值為人民幣80,087.00萬元(大寫：人民幣捌億零捌拾柒萬元整)。與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的賬面值—人民幣69,708.65萬元相比，估值增值149,795.65萬元，增值率為214.89%。

八、 估值結論使用有效期：估值結論的使用有效期限自估值基準日起一年內(即2025年6月30日至2026年6月29日)有效。如果資產狀況、市場狀況與估值基準日相關狀況相比發生重大變化，委託人應當委託估值機構進行估值更新或重新估值。

九、 對估值結論產生影響的特別事項：詳見報告正文「十二、特別事項說明」部分。

估值報告使用人應當充分考慮估值報告中載明的假設、限定條件、特別事項說明及其對估值結論的影響。

以上內容摘自估值報告正文，欲了解本估值業務的詳細情況和正確理解估值結論，應當閱讀估值報告正文。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擬股權收購涉及的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東全部權益估值項目  
估值報告  
艾華迪諮報字(2026)第11007號  
正文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據我們與 貴公司簽訂的估值服務合同，艾華迪資產評估(北京)有限公司接受 貴公司的委託，採用市場法，對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在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的市場價值進行了估值。現將估值情況報告如下：

一、委託人、被估值單位和估值委託合同約定的其他估值報告使用人概況

本次估值的委託人為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被估值單位為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一) 委託人單位概況

1、 企業基本情況

名稱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420100MA49P04F7W
住所	湖北省武漢市東湖風景區黃鵬路88號聽濤管理處辦公樓內1樓112室
法定代表人	潘輝
註冊資本	37,700萬美元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獨資)
成立日期	2021-02-08

營業期限 2021-02-08至2071-02-08

經營範圍 一般項目：軟件開發，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服務，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集成電路芯片及產品銷售，儀器儀錶銷售，智能車載設備銷售，人工智能硬件銷售，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批發，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零售，企業管理諮詢，貨物進出口，技術進出口。(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 (二) 被估值單位簡介

### 1、 註冊登記情況

名稱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440400MA4UT1DL7R
住所	珠海市高新區唐家灣鎮金唐路1號港灣1號科創園16棟5-6層
法定代表人	吳浪
註冊資本	人民幣2,978.1162萬元
企業類型	其他有限責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6-07-22
營業期限	2016-07-22至無固定期限

## 經營範圍

一般項目：集成電路設計；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服務；集成電路芯片及產品銷售；集成電路銷售；電子元器件零售；人工智能基礎資源與技術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務平台技術諮詢服務；人工智能應用軟件開發；人工智能理論與與算法軟件開發；人工智能通用應用系統；人工智能基礎軟件開發；人工智能行業應用系統集成服務；軟件開發；信息系統集成服務；網絡與信息安全軟件開發；智能機器人的研發；物聯網技術服務；物聯網技術研發；信息技術諮詢服務；電子產品銷售；人工智能硬件銷售；軟件銷售；互聯網數據服務；知識產權服務(專利代理服務除外)。(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 2、公司股東及持股比例、股權變更情況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2016年，成立時公司註冊資本為2,000.00萬元，成立時公司股東的出資比例及出資額見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股東名稱	認繳出資額	股權比例
吳浪	480.00	24.00%
陳峰	1,470.00	73.50%
余振輝	50.00	2.5%
合計	2,000.00	100.00%

經歷一系列變更後，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在估值基準日股東及股權情況見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股東名稱	認繳出資額	實繳金額	股權比例	實繳比例
陳峰	680.0000	680.0000	22.8332%	100%
珠海億匯科技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66.0000	266.0000	8.9318%	100%
重慶極創渝源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56.5307	256.5307	8.6139%	100%
吳浪	210.0000	210.0000	7.0514%	100%
單軍	210.0000	210.0000	7.0514%	100%
珠海智聚科技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60.0000	160.0000	5.3725%	100%
珠海億聚科技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60.0000	160.0000	5.3725%	100%
英特爾產品(成都)有限公司	138.6216	138.6216	4.6547%	100%
珠海橫琴靈雋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115.3635	115.3635	3.8737%	100%

股東名稱	認繳出資額	實繳金額	股權比例	實繳比例
余振輝	100.0000	100.0000	3.3578%	100%
蔡振華	100.0000	100.0000	3.3578%	100%
廣東溫潤振信貳號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6.0118	66.0118	2.2166%	100%
江蘇達泰悅達大數據創業 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55.1711	55.1711	1.8526%	100%
李立軍	53.2353	53.2353	1.7875%	100%
嚴智	50.0000	50.0000	1.6789%	100%
肖振亮	40.0000	40.0000	1.3431%	100%
嘉興嘉湧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9.9265	39.9265	1.3407%	100%
成都麥秋創業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39.9265	39.9265	1.3407%	100%
寧波雅集企業諮詢中心 (有限合夥)	32.9610	32.9610	1.1068%	100%
溫潤成長壹號(珠海)股權 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26.6177	26.6177	0.8938%	100%
江蘇盛宇人工智能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6.6177	26.6177	0.8938%	100%
珠海科創高科創業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4.7207	24.7207	0.8301%	100%
楊少軍	24.0000	24.0000	0.8059%	100%
三七樂心(廣州)產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9.9632	19.9632	0.6703%	100%
蘇州亨通達泰大數據產業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9.7922	19.7923	0.6646%	100%
南通市通州區東渡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13.7928	13.7928	0.4631%	100%
上海達泰創業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13.3088	13.3088	0.4469%	100%
嘉興岳益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13.3088	13.3088	0.4469%	100%
珠海港灣科睿三號創業 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13.1584	13.1584	0.4418%	100%

股東名稱	認繳出資額	實繳金額	股權比例	實繳比例
珠海港灣達泰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2402	8.2402	0.2767%	100%
珠海橫琴齊創共享創業 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0.5324	0.5324	0.0179%	100%
珠海富昆億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	0.3152	0.3152	0.0106%	100%
合計	<u>2,978.1162</u>	<u>2,978.1162</u>	<u>100.00%</u>	<u>100%</u>

### 3、近三年的資產、財務和經營狀況

#### (1) 主要經營業務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是以AI機器視覺算法和SoC芯片設計為核心的系統方案供應商，專注於邊緣側／端側通用算力AI SoC芯片的研發，公司產品線涵蓋智能車載、智能硬件、智慧安防三大應用領域。

## (2) 財務和經營狀況

被估值單位近三年又一期的財務狀況(合併口徑)如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流動資產	12,609.45	7,258.35	6,256.42	9,222.82
非流動資產	1,480.65	775.75	697.77	525.19
資產總計	14,090.10	8,034.11	6,954.19	9,748.02
流動負債	3,379.82	64,574.09	71,570.36	78,446.23
非流動負債	56,613.25	557.00	1,077.01	1,010.44
負債合計	59,993.07	65,131.09	72,647.36	79,456.67
所有者權益	-45,902.97	-57,096.98	-65,693.17	-69,708.65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45,902.97	-57,096.98	-65,693.17	-69,708.65

被估值單位近三年又一期的經營狀況(合併口徑)如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 1-6月份
一、營業收入	5,125.07	8,952.09	13,294.99	7,705.60
減：營業成本	3,437.13	6,035.27	8,724.28	4,722.13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銷售費用	2,515.53	1,287.80	1,256.39	519.04
管理費用	1,147.50	951.67	706.67	314.83
研發費用	13,556.38	8,832.85	7,282.79	3,863.98
財務費用	4,016.85	4,566.40	4,626.96	2,646.52
加：其他收益	1,157.11	1,425.02	491.06	288.30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				
減值淨損失	-30.43	-1.37	22.78	9.01
投資收益	0.00	0.00	0.00	0.00
其他淨收益	68.83	-20.90	-54.73	-26.52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55.42	67.31	44.75	74.66
二、營業利潤	-18,297.38	-11,251.85	-8,798.22	-4,015.44
加：營業外收入	0	0	0	0
減：營業外支出	0	0	0	0
三、利潤總額	-18,297.38	-11,251.85	-8,798.22	-4,015.44
減：所得稅費用	0	0.4623	0.4309	0
四、淨利潤	-18,297.38	-11,252.31	-8,798.65	-4,015.44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				
淨利潤	-18,297.38	-11,252.31	-8,798.65	-4,015.44

被估值單位近三年又一期的財務狀況(單體口徑)如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流動資產	14,510.73	10,577.77	10,807.82	14,294.86
非流動資產	1,386.77	715.21	674.63	519.28
資產總計	15,897.50	11,292.99	11,482.45	14,814.14
流動負債	2,793.71	64,410.30	71,529.85	78,342.63
非流動負債	56,613.25	557.00	1,077.01	1,010.44
負債合計	59,406.95	64,967.30	72,606.86	79,353.06
所有者權益	-43,509.45	-53,674.32	-61,124.40	-64,538.92

被估值單位近三年又一期的經營狀況(單體口徑)如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
				1-6月份
一、營業收入	5,083.44	8,931.28	13,280.04	7,705.60
減：營業成本	3,437.13	6,035.27	8,724.28	4,722.13
税金及附加	-	-	-	-
銷售費用	636.03	494.46	351.93	146.37
管理費用	2,429.82	1,169.49	1,141.39	459.08
研發費用	12,618.37	8,073.08	6,595.17	3,544.24
財務費用	4,004.07	4,578.43	4,667.13	2,611.05
加：其他收益	1,153.46	1,405.56	489.04	279.14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55.42	67.31	44.75	74.66
信用減值損失	-	-	-	-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的 減值淨損失	-388.03	-270.77	22.78	9.01
其他淨收益	56.66	-9.43	-10.55	-0.06
二、營業利潤	-17,164.46	-10,226.77	-7,653.83	-3,414.52
加：營業外收入	-	-	-	-
減：營業外支出	-	-	-	-
三、利潤總額	-17,164.46	-10,226.77	-7,653.83	-3,414.52
減：所得稅費用	-	-	-	-
四、淨利潤	-17,164.46	-10,226.77	-7,653.83	-3,414.52

被估值單位2022年、2023年、2024年和2025年6月30日合併口徑、單體口徑的會計報表均未經審計。

## (3) 公司股權架構

公司長期股權投資情況如下表：

集團公司名稱	序號	長期股權投資單位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上海億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	深圳億智時代科技有限公司
	3	億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三) 長期投資單位概況

## 1、上海億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名稱	上海億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10000MA1H32FP66
住所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雲漢路979號2樓
法定代表人	吳浪
註冊資本	1,000萬元人民幣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自然人投資或控股的法人獨資)
成立日期	2020-05-25
營業期限	2020-05-25至2040-05-24

## 經營範圍

一般項目：從事電子科技、智能科技領域內的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交流、技術轉讓、技術推廣，電子元器件零售、批發，集成電路芯片及產品的銷售，計算機系統服務。(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 (1) 公司簡介

上海億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2020年5月25日，註冊資本為1,000.00萬元人民幣，由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資成立，全部以貨幣出資。截至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股權結構如下：

## 股東名稱、出資額和出資比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股東姓名/名稱	出資方式	認繳出資額	認繳出資 比率(%)	實繳出資額	實繳估 認繳出資 比例(%)
1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貨幣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合計			<u>1,000.00</u>	<u>100.00</u>	<u>1,000.00</u>	<u>100.00</u>

## (2) 資產、財務及經營狀況

截至估值基準日，公司資產總額為4.06萬元，負債374.54萬元，淨資產為—370.48萬元。2025年1-6月實現營業收入0.00萬元，淨利潤—101.05萬元。公司近三年及基準日資產、財務狀況如下表：

## 公司資產、負債及財務狀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總資產	18.60	12.83	3.93	4.06
負債	25.56	43.24	273.36	374.54
淨資產	-6.96	-30.41	-269.43	-370.48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6月
營業收入	0.00	0.00	0.00	0.00
利潤總額	-358.54	-292.72	-239.02	-101.05
淨利潤	-358.54	-292.72	-239.02	-101.05
審計機構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 2、深圳億智時代科技有限公司

名稱	深圳億智時代科技有限公司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440300MA5FDEW53E
住所	深圳市寶安區新安街道海濱社區N23區海天路15-3號 卓越寶中時代廣場二期C棟901
法定代表人	吳浪
註冊資本	500萬元人民幣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自然人投資或控股的法人獨資)
成立日期	2018-11-22

營業期限 2018-11-22至無固定期限

經營範圍 半導體集成電路芯片及計算機軟硬件的技術開發、設計、銷售、技術諮詢及技術服務；經營進出口業務。(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禁止的項目除外，限制的項目須取得許可後方可經營)

### (1) 公司簡介

深圳億智時代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2018年11月22日，註冊資本為500.00萬元人民幣，由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資成立，全部以貨幣出資。截至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股權結構如下：

#### 股東名稱、出資額和出資比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股東姓名/名稱	出資方式	認繳出資額	認繳出資 比率(%)	實繳出資額	實繳佔 認繳出資 比例(%)
1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貨幣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合計			<u>500.00</u>	<u>100.00</u>	<u>500.00</u>	<u>100.00</u>

## (2) 資產、財務及經營狀況

截至估值基準日，公司資產總額為20.86萬元，負債4,799.95萬元，淨資產為—4,779.10萬元。2025年1-6月實現營業收入0.00萬元，淨利潤—434.42萬元。公司近三年及基準日資產、財務狀況如下表：

## 公司資產、負債及財務狀況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總資產	50.85	55.31	22.16	20.86
負債	2,467.00	3,487.34	4,366.83	4,799.95
淨資產	-2,416.15	-3,432.03	-4,344.67	-4,779.10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6月
營業收入	120.75	0.00	0.00	0.00
利潤總額	-907.46	-1,015.48	-912.64	-434.42
淨利潤	-907.46	-1,015.48	-912.64	-434.42
審計機構	深圳嶺南會計師事務所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 3、億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名稱	億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商業登記號碼	70678811
住所	19H MAXGRAND PLAZA, NO. 3 TAI YAU STREET SAN PO KONG, KLN HONG KONG
企業類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05-07

## (1) 公司簡介

億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成立於2019年5月7日，註冊資本為8,344.82萬元人民幣，由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出資成立，全部以貨幣出資。截至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股權結構如下：

## 股東名稱、出資額和出資比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股東姓名／名稱	出資方式	認繳出資額	認繳出資 比率(%)	實繳出資額	實繳佔 認繳出資 比例(%)
1	珠海億智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貨幣	8,344.82	100.00	8,344.82	100.00
合計			<u>8,344.82</u>	<u>100.00</u>	<u>8,344.82</u>	<u>100.00</u>

## (2) 資產、財務及經營狀況

截至估值基準日，公司資產總額為277.22萬美元，負債277.23萬美元，淨資產為—0.01萬美元。2025年1-6月實現營業收入0.00萬美元，淨利潤—6.38萬美元。公司近三年及基準日資產、財務狀況如下表：

## 公司資產、負債及財務狀況

金額單位：美元萬元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總資產	76.21	13.71	212.54	277.22
負債	71.92	8.20	206.15	277.23
淨資產	4.28	5.51	6.39	-0.01
項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6月
營業收入	194.21	125.49	101.10	0.00
利潤總額	0.13	1.26	0.97	-6.38
淨利潤	0.12	1.23	0.88	-6.38
審計機構	李智輝 會計師事務所	李智輝 會計師事務所	鄭志偉 執業會計師	未經審計

## (四) 委託人與被估值單位之間的關係

委託人擬收購被估值單位股權。

## (五) 估值委託合同約定的其他估值報告使用人

本估值報告僅供委託人和國家法律、法規規定的估值報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賴。

## 二、估值目的

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擬股權收購，需對所涉及的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的市場價值進行估值，為上述經濟行為提供價值參考。

### 三、估值對象和估值範圍

#### (一) 估值對象和估值範圍內容

估值對象為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

估值範圍為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資產和負債。合併口徑具體資產負債類型及賬面價值見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賬面價值
流動資產	92,228,242.00
非流動資產	5,251,942.00
其中：	0
固定資產	1,517,111.00
使用權資產	2,827,519.00
無形資產	14,906.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2,406.00
資產合計	97,480,184.00
流動負債	784,462,306.00
非流動負債	10,104,379.00
負債總計	794,566,685.00
所有者權益	-697,086,501.00

委估對象和估值範圍與經濟行為涉及的估值對象和估值範圍一致。估值範圍內的資產、負債於估值基準日賬面價值均未經審計。

#### (二) 主要資產概況

於估值基準日納入估值範圍的主要資產為流動資產、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長期待攤費用等。

##### 1、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賬面值92,228,242.00元，其中：貨幣資金賬面值為25,881,950.00元，佔流動資產比例為28.06%；存貨賬面值40,760,794.00元，佔流動資產比例為44.20%；其他流動資產賬面值25,585,498.00元，佔流動資產比例為27.74%。

## 2、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賬面淨值人民幣1,517,111.00元。其中：電子設備和辦公設備賬面淨值人民幣1,501,740.00元；車輛賬面淨值人民幣15,371.00元。

## 3、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賬面價值人民幣2,827,519.00元，共計1項，主要為租賃房屋的使用權。

## 4、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賬面價值人民幣14,906.00元，包括外購軟件。

## 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賬面淨值人民幣892,406.00元，主要為押金。

### (三) 企業申報的賬面記錄或者未記錄的無形資產情況

企業申報的賬面記錄的無形資產包含外購軟件和授權IP，賬面未記錄的無形資產包含發明專利、軟件著作權、集成電路佈圖和商標。相關情況如下：

- 1、 截至估值基準日，外購軟件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906.00元。
- 2、 截至估值基準日，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已獲得授權發明專利113項，軟件著作權94項，集成電路佈圖21項，商標60項。

除上述無形資產外，被估值單位未申報其他賬面記錄和未記錄的無形資產。

### (四) 企業申報的表外資產的類型、數量

除上述無形資產外，被估值單位未申報其他賬面記錄和未記錄的無形資產。

(五) 引用其他機構出具的報告的結論所涉及的資產類型、數量和賬面價值(或者估值)

無。

#### 四、價值類型

根據估值目的，確定估值對象的價值類型為市場價值。

市場價值是指自願買方和自願賣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強迫的情況下，估值對象在估值基準日進行正常公平交易的價值估計數額。

#### 五、估值基準日

本項目估值基準日為2025年6月30日。

選取上述日期為估值基準日的理由是：

- (一) 根據估值目的與委託人協商確定估值基準日。主要考慮使估值基準日盡可能與估值目的實現日接近，使估值結論較合理地為估值目的服務。
- (二) 選擇月末會計結算日作為估值基準日，能夠較全面地反映被估值資產及負債的總體情況，便於資產核查等工作的開展。

本次估值中所採用的取價標準是估值基準日有效的價格標準。

#### 六、估值依據

##### (一) 資產權屬依據

- 1、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 2、 其他與企業資產的取得、使用等有關的合同、會計憑證、會計報表及其他資料。

## (二) 取價依據

- 1、 估值基準日、2024年6月30日及前3年的財務報表等；
- 2、 企業的財務會計核算制度；
- 3、 估值專業人員調查了解到的其他資料。

## (三) 其他依據

- 1、 企業提供的資產清單。

## (四) 公開信息來源

- 1、 Wind數據庫。

## 七、 估值方法

### (一) 估值方法的選擇

估值基本方法包括資產基礎法、收益法和市場法。

資產基礎法，是指以估值對象在估值基準日的資產負債表為基礎，對其表內以及可識別的表外各項資產、負債，確定其價值的估值方法。資產基礎法適用的前提條件為：被估值對象處於繼續使用狀態或被假定處於繼續使用狀態；能夠確定被估值對象具有預期獲利潛力；具備可利用的歷史資料。

收益法，是指將估值對象預期收益資本化或者折現，確定其價值的估值方法。收益法適用的前提條件為：被估值對象的未來預期收益可以預測並可以用貨幣衡量；資產擁有者獲得預期收益所承擔的風險可以預測並可以衡量；被估值對象預期獲利年限可以預測。

市場法，是指將估值對象與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進行比較，確定其價值的估值方法。市場法適用的前提條件為：存在一個活躍的公開市場且市場數據比較充分；公開市場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

本次估值確定主要採用市場法進行估值。主要原因如下：鑒於可比公司的價格倍數來自市場共識，故市場法得出的估值結果能夠反映市場對目標公司所在行業的預期。目前國內資本市場的公開資料中可以找到與目標公司性質和業務相似的上市公司，因此具備使用市場法的必要前提，本次估值適宜採用市場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較法。

本次估值不選擇資產基礎法的原因如下：資產基礎法假設目標公司的資產和負債是可分離的，可以單獨出售。這此外，資產基礎法從企業現時資產重置的角度衡量企業價值，沒有考慮企業的隱性優勢所帶來的增量價值或企業未來的發展前景，無法反映企業整體的綜合獲利能力，及市場上對該企業價值的判斷，故本項目不適宜採用資產基礎法進行估值。

本次估值不選擇收益法的主要原因如下：收益法是從企業的未來獲利能力角度考慮的，反映了企業各項資產的綜合獲利能力；收益法採用的數據更多依賴於對企業未來發展預期的主觀判斷，其中涉及大量假設。考慮到收益法中不適當的假設會對估值結果產生重大影響，而市場法採用的數據更加真實、可靠，估值結果更加客觀，因此本次不採用收益法進行估值。

通過以上分析，本次僅選用市場法進行估值，並以市場法的測算結果作為本報告的最終估值結論。

## （二）市場法

### 1、 具體方法的介紹與選擇

市場法是根據與被估值單位相同或相似的可比公司在二級市場或者一級市場的近期交易的成交價格，通過分析這些可比公司與被估值單位各自特點分析比較確定估值對象的估值。市場法的理論基礎是同類、同經營規模並具有相同獲利能力的被估值單位其市場價值是相同的(或相似的)。

市場法中常用的兩種具體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較法和交易案例比較法。本次估值選擇上市公司比較法進行估值。

上市公司比較法是指獲取並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值、經營和財務數據，計算適當的比率乘數，在與被估值單位比較分析的基礎上，將比率乘數與估值對象的自身的經營、財務數據相乘，並進一步對影響價值的因素進行必要的調整，以確定估值對象價值的方法。

- 上市公司比較法中的可比上市公司應當是公開市場上正常交易的上市公司，估值結論應當考慮流動性對估值對象價值的影響。
- 上市公司比較法適用的前提條件是：存在一個活躍的公開市場且市場數據比較充分；公開市場上有可比的上市公司。

交易案例比較法是指獲取並分析可比交易案例中交易對象的價值、經營和財務數據，計算適當的比率乘數，在與被估值單位比較分析的基礎上，將比率乘數與估值對象的自身的經營、財務數據相乘，並進一步對影響價值的因素進行必要的調整，以確定估值對象價值的方法。

- 交易案例比較法中的被收購公司可以是非上市公司，估值結論應當結合被收購公司的實際狀態考慮流動性對估值對象價值的影響。
- 交易案例比較法適用的前提條件是：存在一個活躍的公開市場且市場數據比較充分；公開市場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

根據以上標準，在2024年6月至2025年6月期間內，公開市場上沒有被收購方與目標公司同行業的相關可比交易。鑒於距估值基準日一年內無可比交易，我們認為交易案例比較法不適用於此次估值。考慮到可比公司的選擇基於整個行業的可比性及業務的普遍性，因此，此次選擇上市公司比較法進行估值。

## 2、 比率乘數的介紹與選擇

上市公司比較法和交易案例比較法存在比率乘數的概念。比率乘數一般可以分為兩類，分別為收益類比率乘數和資產類比率乘數。

收益類比率乘數一般常用的包括：

- 企業價值與主營業務收入的比率乘數(EV/Sales)；
- 企業價值與息稅前利潤比率乘數(EV/EBIT)；
- 企業價值與息稅折舊／攤銷前收益比率乘數(EV/EBITDA)；
- 市盈率(P/E)；
- 市銷率(P/S)；

資產類比率乘數一般常用的為市淨率(P/B)；

以企業價值進行比率計算的，均為企業價值類比率乘數。以權益價值進行比率計算的，均為權益價值類比率乘數。

本次確定主要採用企業價值與主營業務收入的比率乘數進行估值。考慮到目標公司處於集成電路—芯片設計行業，主營業務為SoC芯片設計，考慮到核心價值在於研發涉及的知識產權(如專利、算法)、研發團隊、技術壁壘等無形資產，因此不適宜採用資產類價值比率；被估值單位處於研發投入期及市場拓展階段，淨利潤為負，盈利類比率無法體現長期潛力，故不適宜採用盈利類價值比率；而企業收益相關的收入類價值比率較為適用，故本次市場法選取收益類價值比率即EV/S。

根據會計分期原則，比率乘數會隨著估值基準日和財務數據期間的不同而發生改變。因此，比率乘數的期間也是一個重要的概念。比率乘數常見的期間為：

- 歷史財年倍數：一般為企業或股權價值與歷史財年全年經營、財務數據的比率
- 過去十二月倍數：一般為企業或股權價值與過去十二個月的經營、財務數據的比率
- 前向倍數：一般為企業或股權價值與預測期間全年(或年化)經營、財務數據的比率

本次估值選擇過去十二月倍數進行計算。

### 3、 計算公式

市場法的計算公式為：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 (企業價值 - 付息債務價值) × (1 - 缺乏流動性折扣) + 控制權溢價 + 貨幣資金 - 少數股東權益(1)

企業價值 = 被估值單位財務數據 × 比率乘數倍數(2)

缺乏流動性折扣(「缺乏流動性折扣」)：考慮到可比上市公司的EV/S倍數適用於流通非控股基礎的股權，當目標公司的股權缺乏活躍的交易市場時，需要扣除缺乏流動性折扣。本次估值參考產權交易所、Wind資訊、CVSource數據庫公開數據，採用2025年披露的非上市公司併購市盈率與同行業上市公司市盈率對比法確定缺乏流動性折扣率，信息技術服務業的非流動性折扣比率為30.6%。

控制權溢價(「控制權溢價」)：由於擁有控制權的股東擁有許多少數股權股東所不享有的利益，因此對按比例計算出來的股東權益價值來說，控制權股權與同樣比例的不具有控股權的股權相比存在一個溢價，反之，不具有控制權的股權的價值與同樣比例的具有控制股權的價值相比存在一個折扣。

控制溢價和缺少控制折扣兩者之間是相互對應的，也就是說控制溢價是在缺少控制價格基礎上溢價；缺少控制折扣是在控制價值基礎上的折扣：

缺少控制折扣率 =  $1 - 1 / (1 + \text{控制溢價率})$

由於上市公司比較法採用上市公司的股票交易價格計算股權市值，因此這個「市值」應該是少數股權的價值。估值對象是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所以應該考慮控股權溢價。

本次估值參考產權交易所、Wind資訊、CVSource數據庫公開數據，採用2025年披露的控股權交易案例與非控股權交易案例市盈率計算控制權溢價，控股權溢價比例為18.1%。

## 八、估值過程

### (一) 市場法估值步驟

上市公司比較法是通過比較與被估值單位處於同一行業的上市公司的市場價值來確定被估值單位的市場價值。在該方法下：

- 首先選擇與被估值單位處於同一行業的並且股票交易活躍的上市公司作為可比上市公司，然後通過交易股價計算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值；
- 再根據可比上市公司披露的歷史或預測財務數據，計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企業價值(EV剔除貨幣資金)，以及內含的收益類乘數倍數或資產類乘數倍數；
- 對估值對象的性質、行業等進行分析，選擇可比的比率乘數並確定乘數的期間；
- 根據選擇的比率乘數，計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乘數倍數，將確定的倍數與估值對象的財務數據相乘，從而得到估值對象未經調整的市場價值；
- 考慮可比上市公司和估值對象付息債務、貨幣資金、少數股東權益的差別，並考慮是否存在流動性和控制權的差別，對上述差別並進行調整，最終獲得估值對象的估值價值。

## (二) 市場法可比性分析

- 由於被估值單位屬於集成電路—芯片設計行業，主營業務為SoC芯片設計與銷售，因此在本次估值中，我們初步採用以下基本標準作為篩選對比公司的選擇標準；
- 可比上市公司屬於集成電路—芯片設計行業；
- 可比上市公司主營業務為芯片的設計和銷售，芯片相關收入佔總收入比例70%以上；
- 可比上市公司在SoC芯片設計領域具備成熟技術及市場競爭力，產品具備AI算力或邊緣計算能力；
- 估值對象與可比上市公司芯片核心應用領域相似；
- 基於上述考慮，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同類可比上市公司中，選取集成電路行業內SoC芯片設計為主營業務收入的可比公司，包括炬芯科技、聯芸科技、翱捷科技、北京君正、全志科技、星辰科技、瑞芯微、中科藍訊、安凱微、富瀚微、恒玄科技、國科微和晶晨股份共13家。所選可比公司詳細信息如下：

序號	公司名稱	股票代碼	上市時間	業務描述
1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049.SH	2021/11/29	炬芯科技是中國領先的低功耗系統級芯片設計廠商，主營業務為中高端智能音頻SoC芯片的研發、設計及銷售。
2	聯芸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688449.SH	2024/11/29	聯芸科技專注於數據存儲主控芯片的研究及產業化，是全球出貨量排名前列的獨立固態硬盤主控芯片廠商。
3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220.SH	2022/1/14	翱捷科技是一家提供無線通信、超大規模芯片的平台型芯片企業。

序號	公司名稱	股票代碼	上市時間	業務描述
4	北京君正集成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300223.SZ	2011/5/31	北京君正主營業務為微處理器芯片、智能視頻芯片等ASIC芯片產品及整體解決方案的研發和銷售。
5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458.SZ	2015/5/15	全志科技是領先的智能應用處理器SoC、高性能模擬器件和無線互聯芯片設計廠商。
6	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1536.SZ	2024/3/28	星辰科技為全球領先的視頻監控芯片企業，主營業務為視頻監控芯片的研發及銷售。
7	瑞芯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03893.SH	2020/2/7	瑞芯微專注於集成電路設計與研發，目前已發展為領先的物聯網(IoT)及人工智能物聯網(AIoT)處理器芯片企業。
8	深圳市中科藍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332.SH	2022/7/15	中科藍訊專注於研發、設計與銷售無線音頻SoC芯片的高科技公司。
9	廣州安凱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88620.SH	2023/6/27	安凱微專注於為物聯網智能硬件提供核心SoC芯片，產品廣泛應用於智能家居、智慧安防、智慧辦公和工業物聯網等領域。
10	上海富瀚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0613.SZ	2017/2/20	富瀚微專注於視頻監控芯片及解決方案，公司提供高性能視頻編解碼SoC和圖像信號處理器芯片，以及基於這些芯片的視頻監控產品方案。
11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688608.SH	2020/12/16	恒玄科技是國際領先的智能音頻SoC芯片設計企業之一，是全球智能音頻SoC芯片領域的領先供應商
12	湖南國科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0672.SZ	2017/7/12	國科微致力於大規模集成電路的設計、研發及銷售。
13	晶晨半導體(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688099.SH	2019/8/8	晶晨半導體是全球佈局、國內領先的無晶圓半導體系統設計廠商，為智能機頂盒、智能電視、音視頻系統終端、無線連接及車載信息娛樂系統等多個產品領域提供多媒體SoC芯片和系統級解決方案

### (三) 行業發展狀況與前景分析

#### 1、行業現狀及發展前景

SoC芯片設計行業目前呈現出技術不斷創新、市場需求多元化、亞太地區主導供給等特點，未來隨著新興技術的發展，其市場規模有望進一步擴大，在更多領域發揮重要作用。

## 1、 行業現狀

### (1) 技術突破與生態重構

RISC-V架構加速滲透：開源指令集憑藉靈活性和低成本優勢，在AIoT、汽車電子等領域快速落地。

製程工藝分層演進：高端手機SoC進入3nm時代，而車規級芯片普遍採用16-55nm製程以平衡可靠性與成本。

異構計算與能效優化：「CPU+GPU+NPU」多核架構成為主流，新一代NPU支持INT4量化計算，推動端側AI任務本地化。

### (2) 應用場景結構性分化

智能汽車成增長引擎：2023年全球汽車芯片市場規模達3,550億元，ADASSoC市場預計2028年增至925億元(年複合增長率超25%)，艙駕一體跨域SoC商用化加速。

邊緣AI需求爆發：AI眼鏡、智能家居等設備推動專用SoC增長，例如2024年AI眼鏡出貨量同比增長300%。

傳統消費電子：智能手機出貨量趨穩，但AI手機佔比快速提升，2024年全球16%的新機搭載AISoC，預計2025年將達28%。智能家居保持穩健增長，推動SoC芯片需求上升。

### (3) 市場競爭格局

亞太主導供給，中國崛起顯著：亞太地區貢獻全球60%以上產能，聯發科、三星在手機SoC市佔率超60%。中國企業通過政策支持(如大基金二期)和技術突破，國產化率達55.49%。

中國企業崛起：在政策支持下，中國形成了完整產業鏈，華為海思、紫光展銳等具備高端SoC研發能力。2024年中國SoC市場規模達3,424.58億元，產量157.05億顆，但供需仍存在缺口，國產替代空間較大。

## 2、 行業發展前景

### (1) 市場規模持續擴張

全球SoC市場規模預計從2024年1,384.6億美元增至2029年2,059.7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8.3%)，其中汽車電子和邊緣AI貢獻主要增量。智能駕駛SoC市場規模2025年將達76億美元(同比+51%)，大算力芯片(>100TOPS)佔比突破25%。

中國市場增速領先，2024年市場規模3,424.58億元，但供需缺口仍存(需求量283.02億顆)，國產替代空間廣闊。

### (2) 技術演進路徑清晰

架構創新：RISC-V有望在2030年佔據30%市場份額，尤其在車規和AI領域。存算一體、量子計算單元等新技術或突破性能邊界。

製程工藝：3nm芯片逐步普及，車規級5nm芯片2025年量產。先進封裝技術(如台積電CoWoS)成為彌補製程瓶頸的關鍵。

跨域融合：艙駕一體SoC成主流，可實現功能安全與高性能並存，推動汽車電子架構從分佈式向中央計算演進。

### (3) 國產替代加速推進

政策與資本雙輪驅動：大基金二期、地方產業基金重點支持SoC設計，2025年國產車規級芯片滲透率目標60%。

## 3、 行業發展趨勢

### (1) 技術融合催生新物種

AI原生SoC：集成專用AI加速器(如GoogleTensor的MLIR編譯器)，支持端側多模態大模型運行，2025年AI手機滲透率將達28%。

光子與量子計算：光互連技術降低芯片功耗，量子計算單元(如IBM的千比特量子處理器)可能融入高端SoC。

## (2) 商業模式重構

訂閱制與算力服務：車企通過SoC算力升級提供付費訂閱功能，預計2030年相關收入佔比超20%。

開源生態主導：RISC-V基金會成員超3,000家，中國企業通過貢獻代碼爭奪架構話語權。

## (3) 區域化與全球化博弈

供應鏈韌性建設：中國推動「設計—製造—封測」全鏈條自主化，美國通過CHIPS法案限制先進製程設備出口，行業呈現「雙軌制」發展。

標準競爭白熱化：ISO21434信息安全標準、中國車規級芯片認證體系等成為企業准入門檻。

## (四) 上市公司比較法評定估算

### 1、 選擇的比率乘數

被估值單位處於物流集成電路—芯片設計行業，主營業務為AI機器視覺算法和SoC芯片設計，其知識產權(如專利、算法)、研發團隊、技術壁壘等無形資產對股權價值影響較大，因此，我們認為在市場法途徑下，參考可比上市公司EV/S進行本次估值，是恰當的方法。

### 2、 比率乘數期間

估值人員選擇的比率乘數期間為過去十二月倍數，這主要是由於該期間與估值基準日接近，且在該期間被估值單位穩定運營，其財務數據可以反映穩定營運的財務狀況。

## 3、可比公司的價值比率乘數

根據Wind數據庫查找可比公司經營數據，截至2025年6月30日，可比公司尚未對半年度財務數據進行披露，故此次估值採用2025年3月31日財務數據。可比公司的價值比率乘數如下表所示：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公司簡稱	股票代碼	總市值 2025/06/30	企業價值 2025/06/30	營業總收入	EV/S
					基準日可以 獲取的過去 12個月的數據	
1	炬芯科技	688049.SH	884,125.24	742,791.43	72,536.04	10.24x
2	聯芸科技	688449.SH	1,905,320.00	1,795,745.43	119,804.05	14.99x
3	翱捷科技—U	688220.SH	3,275,295.96	2,948,849.76	346,555.41	8.51x
4	北京君正	300223.SZ	3,339,181.80	2,882,458.53	426,576.32	6.76x
5	全志科技	300458.SZ	3,275,605.83	3,084,208.03	249,825.18	12.35x
6	星宸科技	301536.SZ	2,538,991.80	2,458,985.32	249,233.52	9.87x
7	瑞芯微	603893.SH	6,388,415.35	6,122,800.42	347,825.55	17.60x
8	中科藍訊	688332.SH	1,243,126.25	962,946.76	182,339.25	5.28x
9	安凱微	688620.SH	490,392.00	486,117.66	51,811.70	9.38x
10	富瀚微	300613.SZ	1,135,406.56	970,098.47	175,100.08	5.54x
11	恒玄科技	688608.SH	4,177,345.36	3,673,630.13	360,445.35	10.19x
12	國科微	300672.SZ	1,843,958.59	1,740,677.10	194,058.38	8.97x
13	晶晨股份	688099.SH	2,990,240.07	2,585,597.48	607,765.08	4.25x
			最大值			17.60x
			平均值			9.53x
			中位值			9.38x
			下四分位			6.76x
			最小值			4.25x

#### 4、 企業價值

在市場法估值中，EV/S倍數的選取需與被評估單位的經營規模、盈利水平相匹配。本次選取的可比公司均為已上市、業務成熟的集成電路—芯片設計企業，具備穩定的客戶結構、規模化收入體量及總體盈利的表現；而被估值單位處於業務成長期，收入規模與盈利穩定性尚未達到行業成熟水平，與可比公司整體成熟度存在明顯差異。

基於被估值單位與可比公司在經營階段、收入規模及盈利質量上的差異，充分考慮被估值單位當前經營階段的風險與不確定性，本次估值選取EV/Sales倍數分佈中的下四分位值6.76x。

截至估值基準日，億智電子過去十二個月收入為15,391.39萬元，

企業價值 = 被估值單位財務數據 × 比率乘數倍數

= 15,391.39萬元 × 6.76

= 104,002.62萬元

#### 5、 缺乏流動性折扣和控制權溢價

缺乏流動性折扣：考慮到可比上市公司的EV/S倍數適用於流通非控股基礎的股權，當目標公司的股權缺乏活躍的交易市場時，需要扣除缺乏流動性折扣。本次估值根據產權交易所、Wind資訊、CVSource數據庫公開交易數據，採用2025年披露的非上市公司併購市盈率與同行業上市公司市盈率對比法確定缺乏流動性折扣率，信息技術服務業的非流動性折扣比率為30.6%。

控制權溢價：由於擁有控制權的股東擁有許多少數股權股東所不享有的利益，因此對按比例計算出來的股東權益價值來說，控制權股權與同樣比例的不具有控股權的股權相比存在一個溢價，反之，不具有控制權的股權的價值與同樣比例的具有控制股權的價值相比存在一個折扣。

控制溢價和缺少控制折扣兩者之間是相互對應的，也就是說控制溢價是在缺少控制價格基礎上溢價；缺少控制折扣是在控制價值基礎上的折扣：

$$\text{缺少控制折扣率} = 1 - 1 / (1 + \text{控制溢價率})$$

由於上市公司比較法採用上市公司的股票交易價格計算股權市值，因此這個「市值」應該是少數股權的價值。估值對象是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所以應該考慮控股權溢價。

本次估值參考產權交易所、Wind資訊、CVSource數據庫公開交易數據，選取2025年披露的控股權交易與少數股權交易案例，控制權溢價率為18.1%。

#### 6、付息債務

付息債務是指估值基準日企業需要支付利息的債務，包括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和關聯方借款等。經核實，截止估值基準日，被估值單位存在以下付息債務：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2025年6月30日
短期借款	3,962.88
其他應付款(關聯方和第三方借款)	<u>5,480.78</u>
合計	<u><u>9,443.66</u></u>

被估值單位於估值基準日付息債務賬面價值9,443.66萬元，評估價值9,443.66萬元。

## 7、上市公司比較法評定估算結論

根據市場法的原理和計算公式：

股東全部權益價值 = (企業價值 - 付息債務價值) × (1 - 缺乏流動性折扣) + 控制權溢價 + 貨幣資金 - 少數股東權益

估值人員得出億智電子估值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被估值單位2024年6月至2025年6月營業收入	15,391.39
選取的EV/S倍數	6.76x
<b>企業價值(不含貨幣資金)流通基礎</b>	<b>104,002.62</b>
減：付息負債	9,443.66
缺乏流動性折扣	30.6%
減：缺乏流動性折扣	28,922.83
<b>全部股東權益價值(不含貨幣資金)非流通基礎</b>	<b>65,636.13</b>
控制權溢價率	18.1%
加：控制權溢價	11,862.30
<b>全部股東權益(不含貨幣資金)的市場價值</b>	<b>77,498.43</b>
加：貨幣資金	2,588.20
<b>全部股東權益價值(含貨幣資金)的市場價值(取整)</b>	<b>80,087.00</b>
減：少數股東權益	-
<b>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市場價值</b>	<b>80,087.00</b>

## (五) 估值結論

本次估值採用市場法對估值對象進行估值。

最終，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於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的估值為80,087.00萬元(大寫：人民幣捌億零捌拾柒萬元整)。與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的賬面值—69,708.65萬元相比，估值增值149,795.65萬元，增值率為214.89%。

## 九、 估值程序實施過程和情況

本公司選派估值人員，組成估值項目小組，經過前期準備開始估值工作、出具估值報告書，具體過程如下：

### (一) 明確估值業務基本事項

承接估值業務時，通過與委託人溝通、查閱資料或初步調查等方式，明確委託人、被估值單位、其他估值報告使用人等相關當事方、估值目的、估值對象和估值範圍、價值類型、估值基準日、估值假設和限制條件等估值業務基本事項。

### (二) 簽訂估值委託合同

根據估值業務具體情況，綜合分析專業勝任能力和獨立性，評價項目風險，確定承接估值業務後，與委託人簽訂估值委託合同。

### (三) 編製估值計劃

根據本估值項目的特點、規模和複雜程度，編製合理的估值計劃，並根據執行估值業務過程中的具體情況及時修改、補充估值計劃。

### (四) 核查驗證

本次估值對企業資產和負債進行必要的核查，了解資產的使用狀況。

### (五) 確定估值方法並收集估值資料

通過對估值對象和估值範圍內資產的調查了解，確定適當的估值方法，同時收集與估值有關的市場資料及信息，根據估值項目的進展情況及時補充收集所需要的估值資料。

**(六) 財務經營狀況分析**

分析被估值單位的歷史經營情況，分析收入、成本和費用的構成及其變化原因，分析其商業模式、各項主要資產和負債的形成過程。

**(七) 評定估算及內部覆核**

整理被估值單位提供的資料、收集到的市場資料及信息，在對被估值單位財務經營狀況分析的基礎上，根據估值基本原理和規範要求恰當運用估值方法進行估值形成初步估值結論，對信息資料、參數數量、質量和選取的合理性等進行綜合分析形成估值結論，撰寫估值報告，估值機構進行必要的內部覆核工作。

**(八) 出具估值報告**

與委託人及其他估值報告使用人進行必要的溝通，聽取各方對估值結論的反饋意見並引導委託人及其他估值報告使用人合理理解估值結論，出具估值報告並以恰當的方式提交給委託人。

**(九) 整理歸集估值檔案**

出具估值報告後，整理和歸集相關資料檔案。

## 十、 估值假設

本估值報告分析估算採用的假設條件如下：

### (一) 基本性假設

- 1、 公開市場假設，即假定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或擬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資產交易雙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以便於對資產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價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斷；
- 2、 交易假設，即假定所有待估值資產已經處在交易的過程中，估值專業人員根據待估值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交易假設是資產估值得以進行的一個最基本的前提假設；
- 3、 企業持續經營假設：被估值單位的生產經營業務可以按其現狀持續經營下去，並在可預見的經營期內，其經營狀況不發生重大變化。

### (二) 一般假設

- 1、 假設國家現行的有關法律法規及政策、國家宏觀經濟形勢無重大變化，被估值單位所處地區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無重大變化；
- 2、 假設和被估值單位相關的利率、匯率、賦稅基準及稅率、政策性徵收費用等估值基準日後不發生重大變化；
- 3、 假設估值基準日後的經營管理團隊盡職，並繼續保持現有的經營管理模式；
- 4、 除非另有說明，假設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關的法律法規，符合國家的產業政策，不會出現影響公司發展和收益實現的重大違規事項；
- 5、 假設估值基準日後無不可抗力及不可預見因素對被估值單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三) 特殊假設

- 1、 假設估值基準日後被估值單位採用的會計政策和編寫本估值報告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2、 假設估值基準日後被估值單位在現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礎上，經營範圍、方式與目前保持一致；
- 3、 假設被估值單位提供的基礎資料和財務資料真實、準確、完整。

本估值報告估值結論在上述假設條件下在估值基準日時成立，當上述假設條件發生較大變化時，估值專業人員及本公司將不承擔由於假設條件改變而推導出不同估值結論的責任。

## 十一、估值結論

本次估值採用市場法對估值對象進行估值。

### (一) 市場法估值結果

在持續經營條件下，採用市場法估值後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於本次估值最終採用市場法估值結論作為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的估值，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於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的估值為80,087.00萬元(大寫：人民幣捌億零捌拾柒萬元整)。與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的賬面值—69,708.65萬元相比，估值增值149,795.65萬元，增值率為214.89%。

具體估值結果見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萬元

被估值單位2024年6月至2025年6月營業收入	15,391.39
選取的EV/S倍數	6.76x
<b>企業價值(不含貨幣資金)流通基礎</b>	<b>104,002.62</b>
減：付息負債	9,443.66
缺乏流動性折扣	30.6%
減：缺乏流動性折扣	28,922.83
<b>全部股東權益價值(不含貨幣資金)非流通基礎</b>	<b>65,636.13</b>
控制權溢價率	18.1%
加：控制權溢價	11,862.30
<b>全部股東權益(不含貨幣資金)的市場價值</b>	<b>77,498.43</b>
加：貨幣資金	2,588.20
<b>全部股東權益價值(含貨幣資金)的市場價值</b>	<b>80,087.00</b>
減：少數股東權益	—
<b>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市場價值</b>	<b>80,087.00</b>

## (二) 估值結論

最終，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於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的估值為80,087.00萬元(大寫：人民幣捌億零捌拾柒萬元整)。與合併口徑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的賬面值—69,708.65萬元相比，估值增值149,795.65萬元，增值率為214.89%。

## 十二、特別事項說明

以下事項並非本公司估值人員執業水平和能力所能評定和估算，但該事項確實可能影響估值結論，提請本估值報告使用者對此應特別關注：

### (一) 資產權屬資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估值未發現權屬資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 (二) 抵押、質押擔保事項

本次估值未發現抵押、質押擔保事項。

**(三) 未決事項、法律糾紛等不確定因素**

本次估值未發現未決事項、法律糾紛等不確定因素。

**(四) 估值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本次估值程序無受到限制的情形。

**(五) 重大期後事項**

本次估值未發現重大期後事項。

**(六) 引用其他機構出具報告結論的情況**

本次估值無直接引用其他機構出具報告結論的情況。

**(七) 其他需要說明的事項**

- 1、 估值人員和本公司的法律責任是對本報告所述估值目的下的資產價值量做出專業判斷，並不涉及到估值人員和本公司對該項估值目的所對應的經濟行為做出任何判斷。估值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委託人和被估值單位提供的有關資料。因此，估值工作是以委託人和被估值單位提供的有關經濟行為文件，有關資產所有權文件、證件及會計憑證，有關法律文件的真實合法為前提。
- 2、 估值人員執行估值業務的目的是對估值對象價值進行估算並發表專業意見，並不承擔相關當事人決策的責任。估值結論不應當被認為是對估值對象可實現價格的保證。
- 3、 本次估值範圍及採用的由被估值單位提供的數據、報表、有關權屬證明文件及相關資料，委託人及被估值單位對其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完整性、合法性承擔法律負責。
- 4、 估值範圍僅以被估值單位提供的財務報表為準，未考慮被估值單位提供清單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

5、在估值基準日以後的有效期內，如果資產數量及作價標準發生變化時，應按以下原則處理：

- (1) 當資產數量發生變化時，應根據原估值方法對資產數額進行相應調整；
- (2) 當資產價格標準發生變化、且對估值結果明顯影響時，委託人應及時聘請有資格的估值機構重新確定價值；
- (3) 對估值基準日後，資產數量、價格標準的變化，委託人在資產實際作價時應給予充分考慮，進行相應調整。

被估值單位對固定資產進行了重分類調整，實際分類與企業披露的半年度財務數據明細略有差異，本次估值採用重分類後的明細進行估值，對本次估值結論無影響。

### 十三、一般性限制

- (一) 本估值報告只能用於本報告載明的估值目的和用途，同時，本次估值結論是反映估值對象在本次估值目的下，根據公開市場的原則確定的現行公允市價，沒有考慮將來可能承擔的質押、擔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價格等對估值價格的影響，同時，本報告也未考慮國家宏觀經濟政策發生變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對資產價格的影響。當前述條件以及估值中遵循的持續經營原則等其它情況發生變化時，估值結論一般會失效。本公司不承擔由於這些條件的變化而導致估值結果失效的相關法律責任。
- (二) 本報告中用以形成相關意見與結論、以及予以披露的所有數據(包括歷史財務數據)，均為我們基於合理審慎原則所能確認的真實、準確數據。儘管我們已恪盡合理謹慎義務，確保本報告所載信息的準確性，但我們無法就此作出絕對保證；對於本報告所引用、且由任何第三方提供的任何數據、觀點或估算結果，我們不對其真實性和準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 (三) 我們對任何法律相關事項的準確性亦不承擔責任。具體而言，我們並未就本次評估標的公司的企業整體價值所涉之所有權歸屬、產權負擔、以及已主張或可主張的相關權益，開展任何調查工作。除非本報告另有明確說明，否則我們均假定標的公司所有權權益合法有效、產權清晰且具備可轉讓性，且不存在無法通過常規程序核查發現的產權負擔。
- (四) 本報告所出具的價值意見，均基於分析基準日當時的市場環境、經濟狀況，以及本報告載明貨幣在該基準日的購買力水平。本報告結論與意見所對應的價值基準日，已在報告中予以載明。
- (五) 本報告僅供載明的特定用途使用。除標的公司、其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為開展與擬議交易相關工作，可摘錄或引用本報告內容外，本報告不應用於任何其他目的，亦不向任何第三方開放使用。對於因任何非預期用途而引發的任何損害及損失，我們不承擔任何責任。
- (六) 委託人或者其他估值報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和估值報告載明的使用範圍使用估值報告的，本公司及其估值人員不承擔責任。
- (七) 除委託人、估值委託合同中約定的其他估值報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估值報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機構和個人不能成為估值報告的使用人。
- (八) 估值報告使用人應當正確理解估值結論。估值結論不等同於估值對象可實現價格，估值結論不應當被認為是對估值對象可實現價格的保證。
- (九) 未徵得本公司同意並審閱相關內容，估值報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內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於公開媒體，法律、法規規定以及相關當事方另有約定的除外。
- (十) 在使用本估值結論時，提請相關當事方關注以下事項：

估值結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估值基準日2025年6月30日至2026年6月29日使用有效，超過一年，需重新進行估值。

十四、估值報告日

本估值報告日期為2026年5月28日。

(此頁無正文，為蓋章頁)

十五、估值機構印章

艾華迪資產評估(北京)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8日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2. 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等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

#### 於股份的權益

姓名	權益性質 <sup>(1)</sup>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sup>(2)</sup>
單記章先生 (「單先生」)	實益權益 <sup>(3)</sup>	45,000,000	6.30%
	實益權益 <sup>(4)</sup>	44,100,000	6.17%
	其他 <sup>(5)(6)</sup>	38,887,308	5.44%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sup>(7)</sup>	8,300,160	1.16%
劉衛紅先生 (「劉先生」)	實益權益 <sup>(8)</sup>	9,891,667	1.38%
	受控制法團權益 <sup>(9)</sup>	14,700,000	2.06%
曾代兵先生	實益權益 <sup>(10)</sup>	5,094,465	0.71%

附註：

(1) 所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持股百分比的計算乃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714,305,783股股份)。
- (3) 權益包括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予單先生的購股權有關的相關股份。
- (4) 單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44,100,000股股份。
- (5) 根據單先生、劉先生及Pan Dan女士(「**Pan女士**」)各自訂立的投票權委託協議(「**投票權委託協議**」)，單先生有權行使Ruby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Ruby Wealth**」), New Key Trade Company Limited(「**New Key Trade**」)及Pan女士持有的所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單先生為Pan女士的配偶，故亦被視為於Pan女士持有的本公司8,300,1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投票權委託協議，單先生被視為於Ruby Wealth、New Key Trade及Pan女士合共持有的23,000,1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Pan女士持有的8,300,160股股份，單先生作為Pan女士的配偶而被視為於當中擁有權益)。
- (6) Excellent Ocean Trust為擁有獨立專業受託人的信託，負責管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予12名承授人的購股權。單先生有權按其全權酌情行使Excellent Ocean Trust持有的所有股份附帶的投票權。
- (7) Pan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8,300,160股股份。單先生為Pan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單先生被視為於Pan女士於股份中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8) 權益包括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予劉先生的購股權有關的相關股份。
- (9) Ruby Wealth及New Key Trade由劉先生控制。因此，劉先生被視為於通過Ruby Wealth及New Key Trade持有的14,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10) 權益包括(i)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計劃授予曾代兵先生的購股權有關的4,980,000股相關股份；及(ii)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授予曾代兵先生的獎勵有關的114,465股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上述已披露其權益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姓名	權益性質 <sup>(1)</sup>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持股概約百分比 <sup>(2)</sup>
Pan女士	實益權益 <sup>(3)</sup>	8,300,160	1.16%
	被視作擁有的權益 <sup>(4)</sup>	127,987,308	17.92%
上海極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上海極芯」)	實益權益 <sup>(5)</sup>	42,499,968	5.95%
嘉興信燦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嘉興信燦」)	實益權益 <sup>(5)</sup>	3,490,277	0.49%
戴思元先生(「戴先生」)	實益權益 <sup>(6)</sup>	42,339,900	5.93%

附註：

- (1) 所述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持股百分比的計算乃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714,305,783股股份)。
- (3) Pan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8,300,160股股份。
- (4) Pan女士為單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an女士被視為於單先生於股份中的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
- (5) 上海極芯及嘉興信燦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即上海榮禕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霽信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最終由武岳峰科創管理。
- (6) 戴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42,339,9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3. 董事於資產及合約中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計賬目的結算日)以來於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於建議由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於任何在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存續且對經擴大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4. 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由本公司任何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的現有或擬訂立的服務合約，惟不包括本集團於一年內屆滿或由本集團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5.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就彼等所知)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於任何與經擴大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經擴大集團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猶如彼等各自均為控股股東)。

### 6.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計賬目的結算日)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 7.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影響業務經營的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而董事並不知悉經擴大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影響業務經營的尚未了結或由其威脅或對其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

## 8. 重大合約

除股權轉讓協議、增資協議及經營管理協議(詳情披露於本通函)外，於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經擴大集團已訂立以下合約(並非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i) 本公司、啟城發展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7月26日的基石投資協議；
- (ii) 本公司、Joyson Electronic USA LLC、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4年7月29日的基石投資協議；
- (iii) 香港包銷協議；
- (iv) 本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2月19日的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23.20港元的價格配售53,650,000股新股份；
- (v) 本公司與上海極芯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訂立的日期為2026年1月8日的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18.88港元的價格認購19,980,000股新股份；
- (vi) 本公司與上海雙創金翎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6年1月8日的認購協議，以及本公司、上海雙創金翎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與Innovital Holdings Limited訂立的補充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18.88港元的價格認購8,563,000股新股份；及
- (vii) 本公司與Infini Global Master Fund訂立的日期為2026年3月9日的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18.88港元的價格認購33,544,600股新股份。

## 9. 專家

- (a) 以下為提供本通函所載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50章)項下執業會計師及財務匯報局條例(香港法例第588章)項下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艾華迪資產評估(北京)有限公司	獨立專業估值師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獨立估值師已各自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示形式及涵義載入其報告及／或函件並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獨立估值師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亦概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 (d)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獨立估值師概無於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計賬目的結算日)以來已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10. 其他資料

- (a)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孫曉祥先生及郭兆瑩女士。孫先生為上海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郭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 (b)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 (c) 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 (d)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位於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e)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為Vistra (Cayman) Limited，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 (f) 除本通函另有規定外，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11. 展示文件

自本通函日期起至其後14日內，下列文件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lacksesame.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 (i) 股權轉讓協議；
- (ii) 增資協議；
- (iii) 經營管理協議；
- (iv) 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v) 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 (vi) 估值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五；及
- (vii) 本附錄「專家」一段所述的專家同意書。



**Black Ses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3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9號中興時代•數貿港A座3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藉以考慮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酌情(不論有否修訂)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確認、批准及追認由(i)黑芝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ii)重慶極創渝源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英特爾產品(成都)有限公司、珠海橫琴靈雋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東溫潤振信貳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江蘇達泰悅達大數據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李立軍、嘉興嘉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成都麥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雅集企業諮詢中心(有限合夥)、江蘇盛宇人工智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溫潤成長壹號(珠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科創高科創業投資基金

\* 僅供識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三七樂心(廣州)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亨通達泰大數據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通市通州區東渡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達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嘉興岳益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港灣科睿三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港灣達泰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橫琴齊創共享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珠海富昆億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統稱「賣方」)(作為賣方)；(iii)陳峰、吳浪及單軍(統稱「管理層股東」)；及(iv)珠海億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的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b) 確認、批准及追認由(i)黑芝麻智能科技(珠海)有限公司；(ii)管理層股東；(iii)蔡振華、余振輝、嚴智、肖振亮及楊少軍(為目標公司的現有股東)；(iv)珠海億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億聚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珠海智聚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統稱「僱員合夥企業」)及(iv)目標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的增資協議(「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c) 確認、批准及追認由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僱員合夥企業及目標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5年12月31日的經營管理協議(及其附件)(「經營管理協議」)；及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d)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進行本公司董事可能酌情認為為使股權轉讓協議、增資協議及經營管理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生效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或合宜或與之有關的所有相關行動，並簽署、簽立、蓋印於(如必要)及交付股權轉讓協議、增資協議及經營管理協議以及所有相關其他文件並採取所有相關步驟。」

承董事會命

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單記章先生

香港，2026年6月2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單記章先生及曾代兵先生；(ii)非執行董事劉衛紅先生及楊磊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青原教授、龍文懋教授及徐明教授。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除外)。投票結果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
2. 務請股東留意，彼等可透過使用代表委任表格委任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來行使彼等的投票權，以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3.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為免生疑問並就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無權於本次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任意人數的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倘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相關委任須列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在投票表決時，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投票。
4.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該等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本大會上就相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只有最優先或較優先者(視乎情況而定)方有權就有關聯名持有的股份投票，就此而言，優先次序乃依照聯名持有人就有關聯名持有的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排名先後次序而定。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送達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
6. 為確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至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即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7. 通告所載時間及日期乃香港時間及日期。